

股票代碼：8932

本年報內容及本公司相關
資訊可至下列網址查詢
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
<http://www.maxzip.com.tw>

MAX[®]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 MAX ZIPPER CO., LTD.

中華民國 104 年 4 月 30 日 刊印



103
年度年報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簡 麗 玲

職 稱：業務部經理

電 話：(02) 2627-1828

E-MAIL：speak@maxzip.com.tw

代理發言人：陳 良 兆

職 稱：管理部主任

電 話：(02) 2627-1828

E-MAIL：speak@maxzip.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114 台北市內湖區洲子街 196 號 7 樓

電 話：(02) 2627-1828

工廠地址：325 桃園市龍潭區烏林里工二路 17 號

電 話：(03) 479-4132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東興路 8 號地下一樓

網 址：www.pscnet.com.tw

電 話：(02) 2747-826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楊靜婷會計師、劉水恩會計師

地 址：105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網 址：www.deloitte.com.tw

電 話：(02) 254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www.maxzip.com.tw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5
一、組織系統	5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2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8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7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7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7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8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9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0
肆、募資情形	41
一、資本及股份	41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4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4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4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4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4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4
伍、營運概況	45
一、業務內容	45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8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58
四、環保支出資訊	58
五、勞資關係	59

六、重要契約	60
陸、財務概況	61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61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0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7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77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41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99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00
一、財務狀況	200
二、財務績效	201
三、現金流量	201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0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02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203
七、其他重要事項	204
捌、特別記載事項	205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05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09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09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09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09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先生，大家好：

非常感謝各位股東前來參加今天的股東常會，更感謝各位多年來對公司的支持與愛護。回顧去年，整體大環境景氣仍屬嚴峻，本公司在持續注重風險，審慎評估策略性接單下，合併營收及獲利雖較前一年度衰退12%及減少9%，但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較前一年度持續改善及提升，公司營運體質持續精進。本公司民國103年度之營運成果報告說明如下：

一、103年度營業報告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營業狀況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3 年全年銷售數量及銷售淨額，與前一年度比較如下：

單位：百碼/百打/仟元

年度 產品	103 年度		102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拉鍊	1,106,579	995,614	1,050,107	1,135,177	56,471	(139,563)	5.38%	(12.29)%
拉頭	60,257	63,820	51,400	60,921	8,858	2,899	17.23%	4.76%
合計		1,059,434		1,196,098		(136,664)		

2.生產狀況：

本公司及子公司生產產品之規格及數量，配合銷售情況調整，以達成產銷平衡。

單位：百碼

產品名稱	103 年度	102 年度	增(減)數量	增(減)%
拉鍊	1,044,491	1,044,071	420	0.04%

(二)預算執行情形

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無須公開民國 103 年度財務預測資訊，故本公司 103 年度並未對外進行財務預測。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03 年度	102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67.11	69.52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135.32	125.7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97.15	88.19
	速動比率(%)	61.88	53.58

項 目		103 年度	102 年度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04	4.63
	股東權益報酬率(%)	9.05	11.04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8.75	8.77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9.31	5.96
	純益率(%)	3.39	3.30
	每股盈餘(元)	0.77	0.84

(四)研究發展狀況

103 年度研發產品,成果詳列於下：

產品名稱	規格	特性	用途
變色拉鍊	塑鋼拉鍊各規格	拉鍊於高、低溫變色	雪衣、休閒衣
彩印防水拉鍊	尼龍拉鍊各規格	戶外休閒防水使用	戶外休閒
防紅外線拉鍊	尼龍拉鍊各規格	特殊使用	特殊使用

二、104年營運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1. 深化國際品牌認證的經營拓展，持續提升品牌效益。
2. 建立全球行銷通路，成立新興市場代理，擴大銷售層面。
3. 持續產品結構優化、價格最佳化、規模最適化的目標。
4. 掌控生產製程，落實生產技術，確保品質，發揮最大生產綜效。
5. 致力成本與品質控制，持續各項工作流程合理化，提升整體作業效能。
6. 產品創新、服務創新、技術及製程創新及管理創新以發揮組織綜效，提昇公司經營層次。

(二)預期銷售量及依據

參酌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往年度銷售情形及對 104 年景氣與供需狀況之預測，並考量現有機台產能、預計增購及改良機台之效能，在新的年度裡，持續深化國際品牌認證的既定策略，搭配全球網路行銷，擴大新興市場與新產業別的開發，銷售量估計約拉鍊 132,000,000 碼，拉頭 7,250,000 打。

(三)重要產銷政策

1. 延續品牌效益

本公司已取得將近 60 個國際大型品牌的認證，除持續爭取國際知名品牌的認證外，對已取得認證之國際品牌，積極溝通以提升訂單的質與量，並深化品牌價值增進競爭優勢，締造整體最大綜效。

2. 新興市場的拓展

持續擴展海外行銷通路及與代理商的緊密合作關係，提升在國際市場的競爭力，除對歐、美、及日本的品牌市場增加佔有率、在拓展新興市場方面，持續對東協開發並建立當地代理商，以在地化服務，尋求更多的貿易商機與客源。

3. 綠色環保精敏製造

從產品研製、製造到銷售等整個營銷過程，以具備靈敏反應、彈性且具自動化的營運體質，快速回應變化多端的消費市場，除符合環保的要求，發揮綠色營銷，重視環保的綠色理念為目標，使公司的發展與消費者和社會的利益相一致，邁向綠色企業。

4. 專注拉鍊本業，確立目標市場

持續產品結構優化、價格最佳化、規模最適化為目標，並加強對其他產業別的開發，持續追求產品組合優化及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提供客戶優質的品質、準確的交期、優良的技術、合理的價格及全方位的服務。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一) 密切注意貿易優惠政策的變化，並積極進行潛在匯率風險控管，期將匯率波動對公司之影響降至最低。
- (二) 提升生產運籌，以品質與服務創造優勢，以自有工廠提高掌控生產製程，並落實生產技術及確保品質，以具彈性生產、多元化產品及供應鏈齊全，提供客戶完整的服務。
- (三) 確立並堅持自己的市場，善用利基，以良好的客戶關係，將宏大 MAX 品牌持續優化為國際知名品牌，深化品牌價值，到達世界級的水準。
- (四) 加強資訊作業系統，建立暢通快速之全球行銷通路，提升營運效能與企業競爭力。
- (五) 朝全方位創新為目標，將產品創新、服務創新、技術及製程創新、管理創新發揮組織綜效，提昇公司經營層次。
- (六) 強化員工的核心目標，培養強烈使命感與認同感，重視經驗傳承，以集體智慧提升綜效。追求圓滿，永續經營，邁向幸福企業之林。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專注於拉鍊製造已逾 30 年，有近 60 個國際知名品牌的認證，以持續產品結構優化、價格最佳化、規模最適化為目標。開發具高附加價值及差異化產品，積極開拓市場佈局，提升在市場的競爭力及能見度。

台灣主要經濟發展有賴於國際貿易的擴張及加入國際性的經貿組織，在 ECFA 簽訂後，運用兩岸關稅優惠，以發揮最大生產綜效。另 TPP 在廣度與深度不斷擴大下，對於台灣融入區域整合態勢將是一項助力。

全球經濟景氣已見平緩成長中，其中尤以新興市場為首的經濟體持續為全球經濟成長創造有利條件，其中東協市場更為亮點所在，依據 WTO 公布 2012 年成衣主要出口國資料顯示，東協共 5 國進入前 15 位，其累計金額達 387 億美元，僅次於第一大出口國中國，這些地區都是本公司拓展的主要市場。

隨著國際環保標準的調整，提升自動化與彈性的精敏製造能力，製造業不只關心如何降低產品成本，並思考如何掌握國際相關規範，同時發展綠色高值化產品。潔淨生產與污染防治是未來企業需重視的任務，節能、可再利用或回收的功能，將成為未來產品的主要訴求。

本公司將一本初衷，發揮團隊精神，繼續為宏大拉鍊的成長與發展而投以最大的努力。

希望各位股東繼續給予支持與鼓勵，感謝大家！最後敬祝各位：

平安快樂 心想事成

董事長：洪寶川



貳、公司簡介

一、公司設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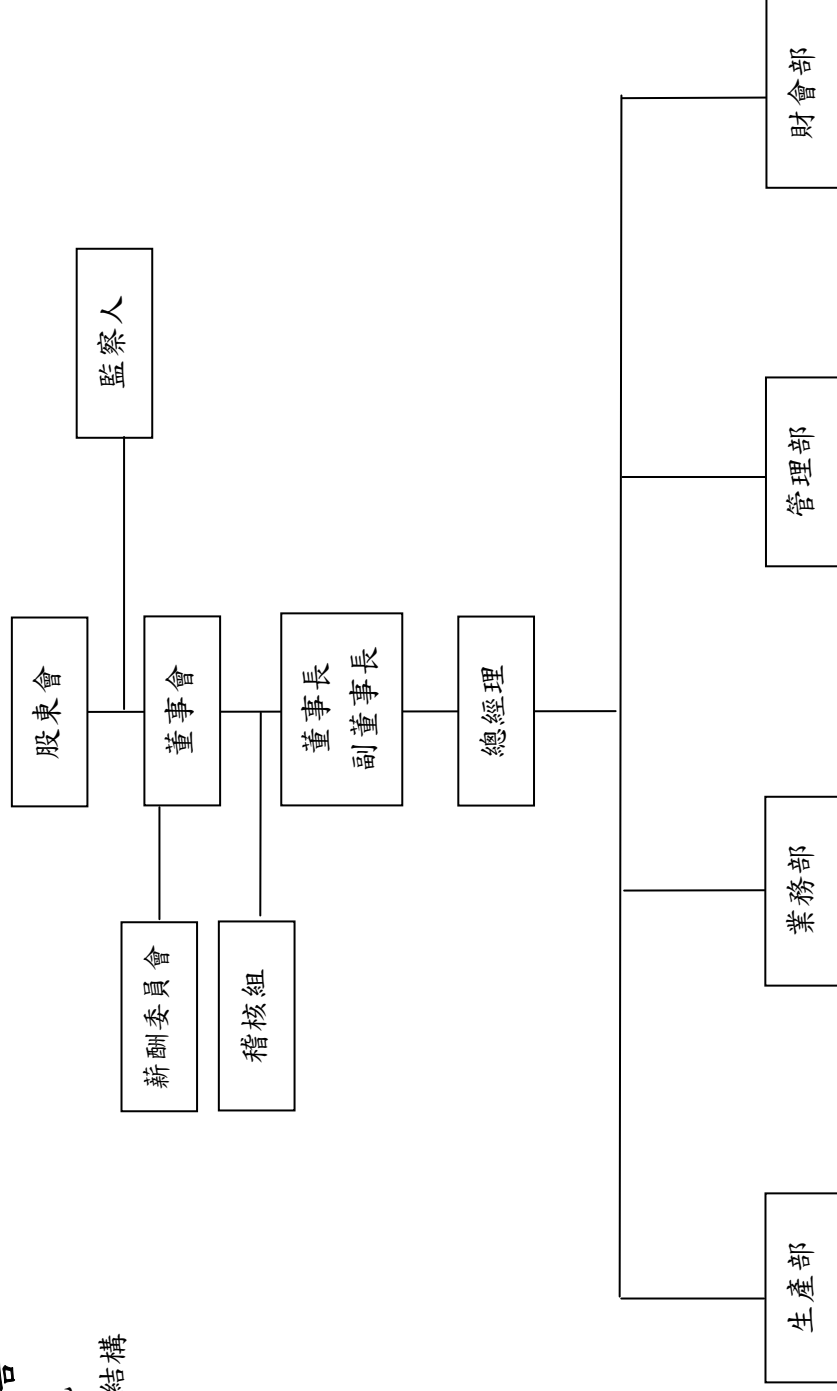
設立日期：中華民國六十七年二月十八日

二、公司沿革

- 1978：2月創立於新北市新莊區，資本額新台幣壹佰萬元。
- 1979：自創 MAX 品牌，積極拓展國內市場。
- 1984：於桃園市龍潭區（現址）購置廠房，並於年底完成遷廠工程。
- 1986：變更公司組織為”股份有限公司“，並完成增資使資本額提高為新台幣貳仟伍佰萬元。增建尼龍拉鍊後段加工廠房 382 坪，與日本 GOSEN CO., LTD 技術合作，製造銷售予各大優良汽車廠專用之難燃耐光拉鍊，將行銷通路拓展至日本市場。
- 1991：與日本 GOSEN CO.,LTD.合作完成新型難燃拉鍊之作業設備，提昇生產特殊難燃拉鍊之技術能力。全面更新微型電腦系統，進入個人電腦網路作業系統（PC NETWORK），以提昇產銷效率。
- 1995：大陸昆山成立宏大拉鍊(中國)有限公司。
- 1998：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貳億柒仟陸佰貳拾捌萬元，並補辦股票公開發行。於英屬維京群島成立境外子公司 MAX INVESTMENT CONSULTING CO., LTD.
- 1999：榮獲 ISO-9002 之品質認證，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參億玖佰萬元，進行股票上櫃之輔導作業。
- 2000：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參億柒仟零捌拾萬元，斥資玖仟伍佰萬元購置台北市內湖辦公室，獲證期會核准股票上櫃。
- 2001：掛牌上櫃，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參億玖仟捌佰萬元。
- 2002：於薩摩亞群島成立境外子公司 MAX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及 MAX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LTD.展開大陸昆山廠興建工程。
- 2004：大陸昆山廠建置完成並開始營運。
- 2008：宏大拉鍊(中國)有限公司取得 ISO9001 與 ISO14001 認證。完成私募增資，資本額增為肆億捌仟捌佰萬元整。設立子公司宏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城家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 2010：增購子公司 MAX INVESTMENT CONSULTING CO., LTD.股權，持股比例提高至 73.16%。
- 2013：增購子公司 MAX INVESTMENT CONSULTING CO., LTD.股權，持股比例提高至 100%。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主要職掌
業務部	1.拉鍊市場開發及銷售事宜。 2.特殊拉鍊市場開發及銷售事宜。 3.客戶退貨申訴及各項服務。 4.收款及應收帳款處理。 5.客戶信用管理。
生產部	1.拉鍊生產、加工、儲放管理及出貨。 2.運輸管理、車輛調度。 3.生產成本資料蒐集與控制。 4.存貨管理。 5.設備保養與維修。 6.產銷協調與配合。 7.文書管理、總務等業務。 8.國內外原材料來源開發及採購事宜。 9.固定資產之採購、管理、盤點、保險等業務。
管理部	1.人事招募、任用、晉升、考勤、考核、薪資、教育訓練、福利、退休、離職等業務。 2.電腦網路系統之開發與設計。 3.工業安全與衛生。 4.公司制度規章之管理。
財會部	1.掌理公司資金籌措、規劃及調度。 2.會計及財務報表之編列與營運分析。 3.成本會計事務處理與彙總。 4.稅務、財務及股務事務處理。
稽核組	公司內部控制運作之查核、評估、追蹤，稽核計畫之釐訂。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4年04月23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宏育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6.28	3年	67.02.18	3,327,667	6.82%	3,327,667	6.82%	0	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代表人：洪寶川	100.06.28	3年	67.02.18	48,727	0.10%	48,727	0.10%	614,492	1.26%	0	0	屏榮高商育志工業(股)公司生管	宏育國際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董事	監察人	洪數真	兄妹
		代表人：洪青霞	100.06.28	3年	98.06.16	14,053	0.03%	14,053	0.03%	0	0	0	0	澳洲新南威爾斯大學 爾斯大學商研所	宏大拉鍊(股)公司 業務部副理	董事	洪寶川	父女
		代表人：陳進通	100.06.28	3年	100.06.28	25,148	0.05%	25,148	0.05%	0	0	0	0	中正理工學院 電子系	宏大拉鍊(股)公司 生產部廠長	無	無	無
		宏達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6.28	3年	88.06.22	3,327,667	6.82%	3,300,667	6.76%	0	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代表人：張長義	100.06.28	3年	88.06.22	1,000,586	2.05%	1,026,586	2.10%	572,825	1.17%	0	0	0	明志工專工業管理科	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宏育國際投資(股)公司董事	監察人	洪數真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姜智國	100.06.28	3年	98.06.16	38,976	0.08%	38,976	0.08%	0	0	0	0	文化大學會計系	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特別助理	無	無	無

104年04月23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蔡紹嵩	100.06.28	3年	97.05.30	0	0%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會計系 利勤實業(股)公司 資深財務經理	宏來興企業(股)公司 特別助理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06.28	3年	91.06.24	1,442,177	2.96%	1,379,177	2.82%	0	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詹正田	100.06.28	3年	91.06.24	0	0%	0	0%	0	0%	0	0%	北斗高中 宜進實業(股)公司 董事長	宜進實業(股)公司 董事長 億東纖維(股)公司 董事長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永讚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6.28	3年	97.05.30	3,525,400	7.22%	3,525,400	7.22%	0	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代表人：陳永松	100.06.28	3年	97.05.30	0	0%	0	0%	0	0%	0	0%	中華民國臺灣大學會計師事務所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審計員	永讚開發投資(股)公司 特別助理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代表人：張郭美珠	100.06.28	3年	98.06.16	778	0%	1,181,825	2.42%	0	0%	0	0%	初中肄	興興魚翅餐廳 董事	董事	張長義	兄嫂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洪數真	100.06.28	3年	91.06.24	572,825	1.17%	572,825	1.17%	1,000,586	2.05%	0	0%	屏東高商	興字號餐廳(股)公司 董事	董事長	洪寶川	兄妹
																董事	張長義	夫妻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4年04月23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宏來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張郭美珠 70.37%、宏育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67%、宏達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67%、張長義 5.04%、洪寶川 2.03%、吳振乾 0.82%、洪數真 0.40%
永讚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張長義 74.64%、洪寶川 7.50%、張郭美珠 7.50%、宏達開發 5.71%、姜智國 2.50%、宏育國際 2.15%
宏育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張郭美珠 33.13%、張長義 21.33%、洪寶川 21.33%、洪數真 12.00%、洪邱秀雲 12.00%
宏達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張郭美珠 35.80%、洪寶川 20.00%、張長義 20.00%、洪數真 12.00%、洪邱秀雲 12.00%
永翔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安吉拉商(代理人劉維堯)89.58%、姜智國 10.42%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億東纖維(股)公司 19.21%、詹正田 8.79%、億進實業(股)公司 4.61%、欣懋投資(股)公司 2.38%、致和證券(股)公司 1.99%、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43%、宜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43%、鄭朝陽 1.10%、詹(系羽)晴 0.96%、余德樹 0.88%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4年04月23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宏育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張郭美珠 33.13%、張長義 21.33%、洪寶川 21.33%、洪數真 12.00%、洪邱秀雲 12.00%
宏達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張郭美珠 35.80%、洪寶川 20.00%、張長義 20.00%、洪數真 12.00%、洪邱秀雲 12.00%
億東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宜進實業(股)公司 45.92%、詹正田 7.07%、富民運輸(股)公司 5.94%、新昕纖維(股)公司 4.75%、遠紡實業(股)公司 3.56%、億進實業(股)公司 2.71%、黃秀卿 2.37%、詹(系羽)晴 1.69%、振太投資(股)公司 1.60%、聯發紡織纖維(股)公司 1.52%
億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振太投資(股)公司 35.50%、億東纖維(股)公司 18.44%、黃建彰 8.44%、詹秋圓 7.50%、林金鈴 6.25%、千鏡實業(股)公司 4.38%、陳俊凱 1.88%、陳俊翔 1.88%、林怡君 1.25%、陳俊傑 1.25%
欣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宜進實業(股)公司 36.74%、億進實業(股)公司 19.36%、振太投資(股)公司 14.32%、億東纖維(股)公司 12.22%、詹正田 10.79%、詹翊晴 6.57%
致和證券(股)公司	保利都投資(股)公司 15.64%、官田投資開發(股)公司 5.10%、美優實業(股)公司 2.22%、陳協同 2.12%、陳重憲 2.02%、薛年真 1.69%、陳宓娟 1.56%、嘉績百貨企業(股)公司 1.4%、劉福財 1.33%、力漢企業(股)公司 1.27%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宏亞投資(股)公司 5.26%、喜威世流通股份有限公司 2.93%、詹信忠 2.91%、玉山商業銀行信託部泰山企業員工儲蓄會 2.69%、詹仁華 2.22%、詹仁禮 2.03%、詹岳霖 2.03%、詹信夫 1.81%、行誠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65%、詹仁榮 1.55%
宜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邱倉沛 7.69%、光順投資有限公司 3.85%、詹秋圓 3.85%、李國治 3.85%、晟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85%、劉山銘 3.85%、詹順達 3.46%、林郁芬 2.31%、林奕呈 2.31%、陳俊凱 2.31%。

2.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 發行公 司董事 數
	商 務 、 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其 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 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商 務 、 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洪 寶 川			✓									✓		無
洪 青 霞			✓		✓					✓		✓		無
陳 進 通			✓		✓	✓	✓			✓	✓	✓		無
張 長 義			✓									✓		無
姜 智 國			✓			✓	✓			✓	✓	✓		無
蔡 紹 嵩			✓			✓	✓			✓	✓	✓		無
詹 正 田			✓	✓	✓	✓	✓			✓	✓	✓		無
陳 永 松		✓	✓			✓	✓			✓	✓	✓		無
張郭美珠			✓			✓	✓			✓	✓	✓		無
洪 數 真			✓					✓	✓			✓	✓	無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4年04月23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洪寶川	67.02	48,727	0.10%	614,492	1.28%	0	0	屏榮高商 育志工業(股)公司 生管	宏育國際投資(股)公 司董事長 宏達開發投資(股)公 司董事	業務部 副理	洪青霞	父女
生產部 廠長	中華民國	陳進通	79.12	25,148	0.05%	0	0	0	0	中正理工學院電子系	無	無	無	無
業務部 兼發言人	中華民國	簡麗玲	71.09	32,880	0.07%	0	0	0	0	金甌商職綜合科	無	無	無	無
業務部 副理	中華民國	洪青霞	97.03	14,053	0.03%	0	0	0	0	澳洲新南威爾斯大學 商研所	無	總經理	洪寶川	父女
管理部 主任	中華民國	陳良兆	78.06	50,000	0.10%	0	0	0	0	亞東工專工業管理科 正隆(股)公司會計組 長	無	無	無	無
財務主管	中華民國	許秀賢	93.03	0	0	0	0	0	0	台北商專銀行保險科 明志工業(股)公司會 計	無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許菁真	95.12	0	0	0	0	0	0	南台科技大學會計系 中央聯合會計事務所	無	無	無	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之酬金

103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休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宏育國際投資(股)公司	0	0	0	130	0.34	0	0	0	0	0	0	0	0	0	0.34	0.34	無
	代表人：洪寶川	0	0	0	0	0	2,545	3,163	0	0	0	0	0	0	0	6.73	8.36	無
	代表人：洪青霞	0	0	0	0	0	1,155	1,155	61	61	0	0	0	0	0	3.22	3.22	無
	代表人：陳建通	0	0	0	0	0	1,086	1,086	80	80	0	0	0	0	0	3.08	3.08	無
董事	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	0	0	0	150	0.40	0	0	0	0	0	0	0	0	0	0.40	0.40	無
	代表人：張長義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代表人：姜智國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代表人：蔡紹嵩	0	0	0	0	0	0	20	2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董事	宜進實業(股)公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代表人：詹正田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註1：退職退休金(F)為103年度依「勞工退休金條例」及「勞動基準法」退休金制度之提列數

註2：董事洪實川之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含103年度公司配車之租賃租金904仟元

註3：董事陳進通原為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代表人，103.06.23董監改選，改為宏育國際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註4：董事蔡紹嵩103.06.23董監改選，改為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宏育國際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洪寶川 宏育國際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洪青霞 宏育國際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進通 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張長義 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姜智國 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蔡紹嵩 宜進實業(股)公司代表人：詹正田	宏育國際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洪寶川 宏育國際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洪青霞 宏育國際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進通 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張長義 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姜智國 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蔡紹嵩 宜進實業(股)公司代表人：詹正田	宏育國際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洪寶川 宏育國際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洪青霞 宏育國際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進通 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張長義 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姜智國 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蔡紹嵩 宜進實業(股)公司代表人：詹正田	宏育國際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洪寶川 宏育國際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洪青霞 宏育國際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進通 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張長義 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姜智國 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蔡紹嵩 宜進實業(股)公司代表人：詹正田	宏育國際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洪寶川 宏育國際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洪青霞 宏育國際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進通 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張長義 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姜智國 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蔡紹嵩 宜進實業(股)公司代表人：詹正田	宏育國際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洪寶川 宏育國際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洪青霞 宏育國際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進通 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張長義 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姜智國 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蔡紹嵩 宜進實業(股)公司代表人：詹正田
2,0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0	0	0	0	宏育國際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洪寶川	宏育國際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洪寶川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0	0	0	0	0	0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0	0	0	0	0	0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0	0	0	0	0	0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0	0	0	0	0	0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0	0	0	0	0	0
100,000,000 元(含) ~ 以上	0	0	0	0	0	0
總計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二)監察人之酬金

103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永讚開發投資(股)公司	0	0	0	0	60	60	0.16	0.16	無
監察人	代表人：陳永松	0	0	0	0	0	0	0	0	無
監察人	代表人：張郭美珠	0	0	0	0	0	0	0	0	無
監察人	洪數真	0	0	0	0	40	40	0.10	0.10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本公司	前二項酬金總額(A+B+C)
低於 2,000,000 元	洪數真	洪數真
2,0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0	永讚開發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永松、張郭美珠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0	0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0	0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0	0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0	0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0	0
100,000,000 元(含) ~ 以上	0	0
總計	3 人	3 人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3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		有無來自子公司以外董事、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洪寶川	1,641	2,259	0	0	904	904	0	0	0	0	6.73	8.36	0	0	0	0	無

註1：本公司無副總經理。

註2：本公司對總經理、事業群總經理無任何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或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撥數

註3：總經理洪寶川之獎金及特支費係為103年度公司配車之租賃租金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低於 2,000,000 元	本公司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0	0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洪寶川	洪寶川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0	0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0	0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0	0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總計	1 人	1 人

(四)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3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 金額	現金紅利 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洪寶川	0	0	0	0
	生產部廠長	陳進通	0	0	0	0
	業務部經理	簡麗玲	0	0	0	0
	業務部副理	洪青霞	0	0	0	0
	管理部主任	陳良兆	0	0	0	0
	財務主管	許秀賢	0	0	0	0
	會計主管	許菁真	0	0	0	0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

項目職稱	102 年度		103 年度		備 註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 事	11.20	12.60	13.82	15.45	
監察人	0.22	0.22	0.26	0.26	
總經理	5.27	6.70	6.73	8.36	本公司無副總經理

2.(1)董事及監察人，其酬勞之發放係依法令規定及本公司股利政策，於每年度營業終了，由董事會依據公司獲利狀況，擬定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公決後辦理，故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有相關聯，目前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皆未領取報酬，最近二年度支付，係為董監車馬費。

(2)本公司近二年度支付總經理酬金，包含薪資及獎金，此係依本公司人事規章相關規定之敘薪方式辦理，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係為本公司擁有實質控制權投資經營，故仍援以本公司之薪酬政策核定及支付，此部份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並無直接之關聯性。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3 年至年報刊印日)董事會開會 6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 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B/A)	備註
					103.06.23 改選
董事長	宏育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洪寶川	6	0	100.00	連任
董事	宏育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洪青霞	6	0	100.00	連任
董事	宏育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進通	6	0	100.00	連任
董事	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長義	6	0	100.00	連任
董事	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姜智國	6	0	100.00	連任
董事	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蔡紹嵩	6	0	100.00	連任
董事	宜進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詹正田	0	0	0.00	連任
監察人	永讚開發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永松	6	0	100.00	連任
監察人	永讚開發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郭美珠	1	0	16.67	連任
監察人	洪數真	5	0	83.33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本公司未設置獨立董事亦無此情形。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1.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
 - (1)本公司董事會運作均依照「董事會議事辦法」召開董事會，執行情形良好。
 - (2)董監進修：本公司安排董監事進修課程，使董監事取得相關資訊，以保持其核心價值及提升專業能力。

2.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秉持營運透明之原則，於董事會議後，即時將重要決議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資訊，提升資訊透明度，以維護股東權益。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本公司未設置審計委員會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3年至年報刊印日)董事會開會6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103.06.23 改選
監察人	永讚開發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永松	6	100.00	連任
監察人	永讚開發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郭美珠	1	16.67	連任
監察人	洪數真	5	83.33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1.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本公司有專人可隨時連繫監察人，並邀請監察人於董事會及股東會列席，監察人於必要時得要求公司各主管或員工就其所經管業務提出說明。

2.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時向監察人提報稽核報告及其追蹤報告執行情形，對此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成效皆已充分溝通。

(2)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並作稽核業務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3)監察人參與公司與會計師會議，進行財務狀況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公司尚未訂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惟實務運作中積極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以符合平衡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發展之國際趨勢。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V		(一)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代理發言人、服務承辦人員，能有效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二)本公司設有服務承辦人員負責處理，並由服務代理機構「統一綜合證券(股)公司服務代理部」協助辦理，能有效掌握主要股東名單，並按時申報主要股東之持股。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三)本公司內部控制涵蓋企業層級之風險管理及作業層級之營運活動，並訂有「子公司監督與管理作業辦法」，以落實對子公司風險控管機制。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四)本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以防範內線交易之發生。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V		(一)本公司董事在各領域有不同之專長，對公司之發展與營運有一定的幫助。
(一)董事會是否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二)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餘公司治理運作均由各部門依其職掌負責，未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未來將視需要評估設置。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三)本公司定期檢討董事會效能，逐期提高公司治理程度，惟尚未訂定正式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未來將視需要評估訂定之。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四)本公司董事會選任信譽卓著之事務所及會計師簽證，其與本公司無任何利害關係，並嚴守獨立性。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相關聯繫資訊均依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建立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統一綜合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代辦本公司各項股務事宜，並訂有「股務作業管理辦法」規範相關事務。
六、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本公司依法公告申報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事項，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查得各項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本公司設有專責部門負責公司各項資訊之蒐集及發佈，並已依規定設置並報備發言人相關資料，惟尚未架設英文網站。
七、公司是否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員工權益與僱員關懷 1. 本公司一向以誠信對待員工，依勞基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另有良好福利措施及暢通之互動及申訴管道。 2. 員工福利措施：本公司於民國六十七年成立，為使員工能安心就業，生活無後顧之憂，已依勞基法訂定工作規則，且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負責退休準備金的提撥及運用之監督，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全年度員工福利金規劃及各項福利事項（尾牙聚餐、員工旅遊、婚喪禮金、及其他喜慶禮品、生日禮品、年節禮品等）。
			(二)投資者關係： 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揭露資訊讓投資人了解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公司營運狀況，並透過發言人與投資者溝通，專職處理股東建議，以維持企業與股東之良性和諧關係。</p> <p>(三)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一向保持良好互動建立夥伴關係，建立穩定供應鏈，且不定期查訪以確保供應品質。</p> <p>(四)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p> <p>(五)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詳年報P33，並已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司治理專區」(http://mops.twse.com.tw)。</p> <p>(六)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依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以進行風險管理與評估。</p> <p>(七)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秉持與客戶創造雙贏的理念，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p> <p>(八)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目前並未購買董事責任險，未來將視需要再進行購買。</p>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V	<p>本公司並未委託專業機構出具評鑑報告，但每年自行評估公司治理遵循狀況，逐期改進。</p> <p>(一)本公司依據「資訊揭露評鑑系統」作業要點辦理有關公司治理之相關事項，且依主管機關之規定執行公司治理相關工作。</p> <p>(二)本公司目前由內部稽核單位依據內部控制及相關法規執行有關公司治理之各項檢查，以確保本公司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及相關法規之遵循狀況。</p> <p>(三)本公司初步自評如下： 1.股東權益的保障：公司重視股東權利，於公司公開網站(http://www.maxzip.com.tw)設置股東專區及聯絡資訊</p>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以供隨時查閱，並於每年召開股東會，報告經營成果及討論議案。</p> <p>2.強化董事會職能：本公司制定董事會議事規則，以確保董事會客觀及公平行使職權，並提升董事會獨立運作及決策能力。</p> <p>3.發揮監察人功能：本公司目前設置監察人三席，監察人得隨時查核公司業務之執行及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執行情形。</p>	

(四)薪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發行公 司薪酬 委員會 成員家 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科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 及領有證 書之專門 職業及技 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會或公 務之經 驗	1	2	3	4	5	6	7	8		
其他	楊條榮			✓	✓	✓	✓	✓	✓	✓	✓	✓	無	
董事	蔡紹嵩			✓			✓	✓			✓	✓	無	是
其他	翁榮隨		✓		✓	✓	✓	✓	✓	✓	✓	✓	無	
其他	馬肇鵠			✓	✓	✓	✓	✓	✓	✓	✓	✓	無	
其他	林英郎			✓	✓	✓	✓	✓	✓	✓	✓	✓	無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3年08月12日至106年06月22日，最近年度(103年)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楊條榮	0	0	0	103.02.11 解任
委員	蔡紹嵩	1	0	100	103.03.19 解任 (應出席次數1次)
召集人	翁榮隨	1	0	100	103.08.12 連任 (應出席次數1次)
委員	馬肇鵠	2	0	100	103.08.12 連任 (應出席次數2次)
委員	林英郎	1	0	100	103.08.12 連任 (應出席次數1次)
<p>其他應記載事項：</p> <p>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p> <p>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p>					

其他說明事項：

- (1)第一屆薪酬委員楊條榮先生於103年02月11日因故自然解任。
- (2)第一屆薪酬委員蔡紹嵩先生為現任之董事兼任之期限於103年03月19日屆滿依法解任。
- (3)第一屆薪酬委員會於103年03月26日董事會補聘請翁榮隨先生、林英郎先生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
- (4)第一屆薪酬委員會委員於103年06月23日配合公司股東會改選董監事，任期屆滿改選。
- (5)第二屆薪酬委員會委員任期自103年08月12日起至106年06月22日止。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V	V	<p>不適用</p> <p>無</p> <p>不適用</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V	V	<p>無</p> <p>無</p> <p>無</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p> <p>(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p>	<p>V</p> <p>V</p> <p>V</p> <p>V</p> <p>V</p> <p>V</p> <p>V</p> <p>V</p>	<p>摘要說明</p> <p>(一)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訂有員工工作守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p> <p>(二)本公司對於公司政策之宣導、員工的意見了解皆採開放雙向溝通方式進行，並合理滿足員工需求。</p> <p>(三)本公司依相關法規辦法，定期執行安全與衛生之各項作業細項，每年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及安全衛生講座，落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p> <p>(四)公司每年均舉辦員工動員大會，讓全體員工明瞭公司所有營運狀況及未來營運計畫，日常公司若有重大變革或組織調整時，會透過各種會議向員工進行說明。</p> <p>(五)公司對員工建立有效完整的職涯能力發展培訓，培養多能訓練，務求在既有崗位上執行勤務，同時取得升遷時必要之技能。</p> <p>(六)公司訂定客訴處理作業標準及客戶滿意調查表提供客戶意見回饋，建立以客戶為導向的品質系統，利用客觀的方法、縱合評估客戶對本公司產品或服務的滿意度，以了解客戶需求與期望之差距，做為品質系統改善之依據，達到企業永續經營之目標。</p> <p>(七)本公司取得IS9002國際品質認證,OEKO-TEX環保紡織品驗證,並依據其管控需求制定相關管理辦法以維護消費者的安心。</p>	<p>無</p> <p>無</p> <p>無</p> <p>無</p> <p>無</p> <p>無</p> <p>無</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八)供應商均依本公司政策，共同遵守綠色環保之要求，一同致力供應符合環保規格之產品，製造方面均嚴守環境保護法律及規範，與本公司共同努力達到世界環境保護政策之標準，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	無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九)本公司之所有供應商均應遵守本公司之誠實政策，不收禮金，不收回扣，及共同嚴守環境保護法律及規範，若有違背即斷絕往來，以求達到最合理之報價，最佳品質的服務，共同提升企業社會責任的目的。	無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一)本公司依法公告申報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事項，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查得各項資訊。本公司設有專責部門負責公司各項資訊之蒐集及發佈，並已依規定設置並報備發言人相關資料。	無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p> <p>(一)環境保護</p> <p>1.空氣污染防治 本公司在空氣污染的防治，除建置完整的防治設備，相關空氣污染防治皆依規定嚴格控管，實施監測，符合法規排放標準值。</p> <p>2.廢棄物管理與資源回收 本公司廢料已委由廢棄物清除許可機構負責回收再利用。</p> <p>(二)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及社會公益 長期以來融入地方鄉里，參與鄉里廟宇節慶、社區社團，與地方鄉里和樂相處、互相合作交流。</p> <p>(三)消費者權益 本公司針對客戶抱怨均及時與客戶進行溝通，並不定期舉行客訴會議檢討改進。</p> <p>(四)人權 本公司員工，無分男女、宗教、黨派，就業機會一律平等，並塑造良好工作環境，確保員工免受歧視及騷擾。</p> <p>(五)安全與衛生 1.年度擬定「災害防止計畫」與「自動檢查計畫」，以管理管制各項作業，符合「安全衛生工作守則」之規範。 2.每年實施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以確保從業人員皆能以「安全行為」在「安全環境」下作業。</p> <p>(六)其他社會責任活動 參與賑災捐款，善盡社會責任。</p>			
<p>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通過ISO9001、IS14000、OEKO-TEX、ITS生態環保認證、Intertek Eco-Certification Products Class I歐盟環保認證、昆山市政府評比為最高等級的綠色企業。</p>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取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p>V</p> <p>V</p> <p>V</p>	<p>無</p> <p>無</p> <p>無</p>	<p>(一)公司於訂定道德管理規範中規定所有員工在執行公司業務時必須廉能公正及遵守政府法令及規定。</p> <p>(二)公司於訂定道德管理規範中規定所有員工在發現有違反政策及道德規範行為時，應迅速告知管理階層，並據以執行。</p> <p>(三)公司於訂定道德管理規範中規定禁止因任何商業目的所發生賄生賄絡交易對象或官方之行為。</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V</p> <p>V</p> <p>V</p>	<p>無</p> <p>不適用</p> <p>無</p>	<p>(一)公司於訂定道德管理規範中禁止員工於執行業務中不得提供、接受或要求具價值之禮品，並明定所有供應商均應遵守。</p> <p>(二)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p> <p>(三)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對於違規及訴怨行為，員工可直接向單位主管、管理部或直接向董事會之稽核單位報告。</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無
(四)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該項制度之遵循情形。 (五)公司訂有道德管理規範，內建誠信經營於企業文化中，並利用各項會議宣導，以求落實。對外於廠商簽約交易前，均會宣導誠信經營之相關規範。	V		無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無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無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V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2.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3.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明訂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露。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無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03 年度董事及監察人進修資訊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小時)
法人董事 代表人	洪寶川	103/10/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 發展基金會	企業進行「商用不動產」合 約交易之法律責任問題實務 研討	3.0
法人董事 代表人	洪青霞	103/08/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 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與企 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3.0
法人董事 代表人	張長義	103/12/0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 發展基金會	企業進行「商用不動產」合 約交易之法律責任問題實務 研討	3.0
法人董事 代表人	姜智國	103/09/3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 發展基金會	「虛偽交易」與「財報不 實」之法律責任問題與案例 研析	3.0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陳進通	103/08/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 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與企 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3.0
法人董事 代表人	詹正田	103/09/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 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併購弊案研析—從公司 治理之觀點談起	3.0
法人董事 代表人	蔡紹嵩	103/07/0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 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 宣導說明會	3.0
法人監察 人代表人	陳永松	103/07/0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 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 宣導說明會	3.0
法人監察 人代表人	張郭美珠	103/09/3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 發展基金會	「虛偽交易」與「財報不 實」之法律責任問題與案例 研析	3.0
監察人	洪數真	103/12/0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 發展基金會	企業進行「商用不動產」合 約交易之法律責任問題實務 研討	3.0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4年03月24日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及回應，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 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04 年 03 月 24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六人中，有零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種類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概述
董事會	103.03.26	1.通過薪酬委員會決議案提報董事會。 2.通過補聘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已聘請翁榮隨先生及林英郎先生二人擔任委員)。 3.通過本公司一〇二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4.通過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與財務報表案。 5.通過本公司一〇二年度虧損撥補案。 6.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7.通過資金貸與他人案(貸與對象：宏大中國)。 8.通過為子公司宏大拉鏈(中國)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向彰銀借款) 9.通過改選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案。 10.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1.通過一〇三年股東常會召集案。
董事會	103.05.07	1.通過本公司銀行貸款案(合庫、兆豐、台新)。 2.通過資金貸與他人案-貸與 MIC 公司 USD120 萬，宏大中國 USD100 萬元整。 3.通過為子公司宏大拉鏈(中國)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兆豐、台新、合庫)。
股東會	103.06.23	1.承認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承認本公司一〇二年度虧損撥補案。 3.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4.董事、監察人改選案-共選出董事七席。監察人三席。 選舉結果-有關改選董事及監察人之姓名如下： 董事： 宏育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洪寶川 宏育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洪青霞 宏育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進通 宏達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長義 宏達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蔡紹嵩 宏達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姜智國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詹正田 監察人： 永讚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永松 永讚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郭美珠 洪數真 5.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董事會	103.06.23	1.通過推選本公司新任董事長-由洪寶川擔任。 2.通過推選本公司新任副董事長-由張長義擔任。
董事會	103.08.12	1.通過聘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已委任翁榮隨、林英郎、馬肇鵠三人為薪酬委員)。 2.通過取消 103 年 05 月 07 日董事會決議第三案為子公司宏大拉鏈(中國)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合庫銀行)。 3.通過本公司銀行貸款案(永豐、板信)。 4.通過本公司銀行貸款案及為子公司宏大拉鏈(中國)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華銀) 5.通過資金貸與他人案-貸與宏大中國 USD170 萬元整(或等值人民幣)。

會議種類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概述
董事會	103.08.12	臨時動議 董事張長義提案：對子公司之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金額，應重新修訂辦法。 董事長洪寶川回覆：對子公司之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金額增長，有其階段性背景，考量對整體資金運用及有效控管，未來將朝著控管資金貸與及保證金額為目標，並由管理單位擬具修訂內容，提董事會討論。
董事會	103.11.12	1.通過本公司民國 104 年稽核計畫案。 2.通過薪酬委員會決議案提報董事會。 3.通過本公司銀行貸款案(彰銀、兆豐票券)。 4.通過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5.通過訂定本公司股務作業管理辦法。 6.通過訂定本公司個資法作業管理辦法。
董事會	104.03.24	1.通過薪酬委員會決議案提報董事會。 2.通過本公司一〇三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3.通過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與財務報表案。 4.通過本公司一〇三年度虧損撥補案。 5.通過本公司銀行貸款案。 6.通過本公司銀行貸款案及為子公司宏大拉鏈(中國)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華銀)。 7.通過為子公司宏大拉鏈(中國)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彰銀、兆豐、台新)。 8.通過資金貸與他人案(貸與對象宏大中國)。 9.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10.通過一〇四年股東常會召集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靜婷	劉水恩	103.01.01~ 103.12.31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0	V	0
2	2,000 仟元(含)~ 4,000 仟元		V	0	V
3	4,000 仟元(含)~ 6,000 仟元		0	0	0
4	6,000 仟元(含)~ 8,000 仟元		0	0	0
5	8,000 仟元(含)~ 10,000 仟元		0	0	0
6	10,000 仟元(含)以上		0	0	0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佔審計公費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無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0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04 月 23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	宏育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洪寶川 代表人：洪青霞 代表人：陳進通	0	0	0	0
董事	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長義 代表人：姜智國 代表人：蔡紹嵩	0	(1,000,000)	(27,000)	0
董事	宜進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詹正田	0	0	0	0
監察人	永讚開發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永松 代表人：張郭美珠	0	0	0	0
監察人	洪數真	0	0	0	0
總經理	洪寶川	0	0	0	0
管理部主任	陳良兆	0	0	0	0
生產部廠長	陳進通	0	0	0	0
業務部經理 兼發言人	簡麗玲	0	0	0	0
業務部副理	洪青霞	0	0	0	0
財務主管	許秀賢	0	0	0	0
會計主管	許菁真	0	0	0	0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

姓 名 (註 1)	股權移轉原 因(註 2)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 、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交易價格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註 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 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註 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 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宏來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4,260,000	8.73	0	0	0	0	無	無	
宏來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榮芳	0	0	0	0	0	0	無	無	
永讚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525,400	7.22	0	0	0	0	無	無	
永讚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姜智國	38,976	0.08	0	0	0	0	無	無	
宏育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327,667	6.82	0	0	0	0	張長義	二等姻親	
宏育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洪寶川	48,727	0.10	614,492	1.26	0	0	張長義	二等姻親	
宏達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300,667	6.76	0	0	0	0	洪寶川 張郭美珠	二等姻親	
宏達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長義	1,026,586	2.10	572,825	1.17	0	0	洪寶川 張郭美珠	二等姻親	
永翔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01,000	6.15	0	0	0	0	無	無	
永翔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姜智國	38,976	0.08	0	0	0	0	無	無	
李春男	2,745,000	5.63	0	0	0	0	無	無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379,177	2.82	0	0	0	0	無	無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詹正田	0	0	0	0	0	0	無	無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張郭美珠	1,181,825	2.42	0	0	0	0	張長義	二等姻親	
蘇輝成	1,057,000	2.17	0	0	0	0	無	無	
張長義	1,026,586	2.10	572,825	1.17	0	0	洪寶川 張郭美珠	二等姻親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103年12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Max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Ltd.	9,490,000	100.00	0	0.00	9,490,000	100.00
宏圓投資(股)公司	8,600,000	100.00	0	0.00	8,600,000	100.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04年04月23日；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67.02	0	0	1,000,000	0	1,000,000	設立	無	註1
69.12	0	0	9,000,000	0	9,000,000	現金增資 8,000,000	無	註1
75.08	10	2,500,000	25,000,000	2,500,000	25,000,000	現金增資 16,000,000	無	無
76.09	10	4,500,000	45,000,000	4,500,000	45,000,000	現金增資 20,000,000	無	無
77.12	10	8,000,000	80,000,000	8,000,000	80,000,000	現金增資 35,000,000	無	無
86.12	10	15,600,000	156,000,000	15,600,000	156,000,000	盈餘轉增資 25,130,966 資本公積轉增資 50,869,034	無	無
87.09	10	27,628,000	276,280,000	27,628,000	276,280,000	盈餘轉增資 20,280,000 現金增資 100,000,000	無	無
88.08	10	30,900,000	309,000,000	30,900,000	309,000,000	盈餘轉增資 32,720,000	無	註2
89.10	10	37,080,000	370,800,000	37,080,000	370,800,000	盈餘轉增資 45,906,25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5,893,750	無	註3
91.07	10	39,800,000	398,000,000	39,800,000	398,000,000	盈餘轉增資 27,200,000	無	註4
94.07	10	50,000,000	500,000,000	39,800,000	398,000,000	額定股本	無	註5
95.02	10	50,000,000	500,000,000	37,800,000	378,000,000	庫藏股註銷 20,000,000	無	註6
97.07	10	50,000,000	500,000,000	48,800,000	488,000,000	私募現金增資 110,000,000	無	註7

註1：本公司75年以前為有限公司組織，故無每股面額。

註2：88.07.12 證期會(88)台財證(一)第63107號函同意申報生效。

註3：89.09.10 證期會(89)台財證(一)第77062號函同意申報生效。

註4：91.07.16 證期會(91)台財證(一)第0910139607號函同意申報生效。

註5：94.07.26 台北市政府建商字第09411299920號函核准辦理。

註6：95.02.03 台北市政府建商字第09571842010號函核准辦理。

註7：97.07.16 台北市政府產業商字第09786425810號函核准辦理。發行價格每股8元。

單位：股

股份 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已上櫃	未上櫃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48,800,000	0	48,800,000	1,200,000	50,000,000	無

註：屬上櫃公司股票，其中 11,000,000 股為私募股票，尚未公開發行。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04 年 04 月 23 日；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 數	0	0	13	1,765	2	1,780
持有股數	0	0	19,148,426	29,560,910	90,664	48,800,000
持股比例(%)	0	0	39.24	60.58	0.18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每股面額十元

104 年 04 月 23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547	40,480	0.08
1,000 至 5,000	706	1,838,483	3.77
5,001 至 10,000	202	1,769,279	3.63
10,001 至 15,000	55	746,015	1.53
15,001 至 20,000	63	1,205,000	2.47
20,001 至 30,000	54	1,463,785	3.00
30,001 至 50,000	66	2,596,876	5.32
50,001 至 100,000	39	3,025,850	6.20
100,001 至 200,000	19	2,671,678	5.47
200,001 至 400,000	10	2,967,409	6.08
400,001 至 600,000	3	1,560,325	3.20
600,001 至 800,000	5	3,210,498	6.58
800,001 至 1,000,000	1	900,000	1.84
1,000,001 以上	10	24,804,322	50.83
合 計	1,780	48,800,000	100.00

2.特別股：本公司未發行特別股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4 年 04 月 23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宏來興企業(股)公司		4,260,000	8.73
永讚開發投資(股)公司		3,525,400	7.22
宏育國際投資(股)公司		3,327,667	6.82
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		3,300,667	6.76
永翔開發投資(股)公司		3,001,000	6.15
李春男		2,745,000	5.63

註：列示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 目	年 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
	每 股 市 價	最 高		18.20	17.00
	最 低		6.40	9.90	10.10
	平 均		14.19	14.27	10.63
每股淨值(元)	分 配 前		8.10	9.02	無
	分 配 後		8.10	9.02	無
每股 盈 餘	加權平均股數		48,800,000	48,800,000	48,800,000
	每 股 盈 餘		0.84	0.77	無
每股股利(元)	現 金 股 利		0	0	0
	無 償 配 股	盈 餘 配 股	0	0	0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0	0	0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0	0	0
投 資 報 酬 分 析	本 益 比(註 1)		16.89	18.53	無
	本 利 比(註 2)		0	0	0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註 3)		0	0	0

註 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外，應儘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再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視情況提撥若干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五十至百分之百按下列方式分派之：

A.股東股利百分之八十八至百分之九十五，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

B.員工紅利百分之三至百分之八。

C.董事、監察人酬勞金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四。

惟上述盈餘分派中股東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由於本公司截至一百二年底尚有累積虧損，故無股利分派情事。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有關資訊請參閱本頁(六)之股利政策。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無

3.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無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與認列數差異情形：不適用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二)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業務主要內容

- (1)尼龍拉鍊、塑鋼拉鍊、金屬拉鍊之製造及銷售。
- (2)各種拉鍊配件製造及銷售。
- (3)拉鍊機器買賣銷售。

2.營業比重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百零三年度主要產品營業額占總銷售額之比率如下：尼龍拉鍊 45.28%、金屬拉鍊 29.75%、塑鋼拉鍊 14.45%、拉鍊配件 5.74%及其他 4.78%。

3.公司目前之產品項目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產品為：尼龍拉鍊、塑鋼拉鍊、金屬拉鍊、拉頭、各種拉鍊配件及其他特殊拉鍊。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 (1)新款式拉頭
- (2)新款式拉片
- (3)新式客製商標拉鍊
- (4)新式隱形拉鍊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拉鍊，雖是配件，卻扮演不可或缺的靈魂角色，舉凡衣服、褲子、皮包到鞋子，全都與拉鍊有關，從民國 80 年起，台灣拉鍊業，在不利經營因素的衝擊下，產業規模急速萎縮，業者不是歇業便是外移；一時之間，外移蔚為風潮。發展至今，現階段許多台灣拉鍊商的經營模式，多是將生產基地放在中國大陸，亦有部份選擇印尼、越南、中南美洲等地；台灣母公司則負責新產品研發及接單的業務；而拉鍊業有 70% 以上外銷，多由台灣接單，中國生產，外銷世界各地，遠至東歐、西歐、北美洲及中南美洲，近至東亞、東南亞等各地，都廣泛使用台灣製的拉鍊。

在各種的結合配件，拉鍊的市場占有率始終維持約 80%，截至目前為止，尚無任何一個配件可以取代拉鍊的地位，拉鍊是無可取代的，拉鍊產業每年仍維持穩定成長中；觀察全球趨勢，除了少數極落後國家之外，幾乎都有拉鍊工業，越是先進國家，其拉鍊工業越穩固健全，姑且不論其產業規模大小，拉鍊仍是攸關民生的傳統產業。在政府朝電子與生物科技領域發展之際，像拉鍊這種精緻而又與民生息息相關的工業正是衡量國家基礎工業與國民生活品質的重要指標，拉鍊絕對是一個具有指標性的優勢工業。

過去數年間，國際經濟型態因區域經濟體陸續的誕生已有巨大變化。台灣拉鍊業基於生產及潛在市場因素，多數以大陸為海外生產據點，結合既有技術、資金和管理，強勢互補，造就優越的競爭利基。而面對東協國家如越南、印尼、泰國、柬埔寨及菲律賓等國紡織品出口大幅成長，許多國家陸續與大陸及東協國家協商並簽署自由化貿易協定、區域貿易協定，此二區域經濟體的貿易簽定同時也將續為台灣拉鍊業增加許多商機與生存空間。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上游原料：拉鍊上游需尼龍絲、聚酯絲、塑膠粒、鋅(鋁)合金等做為主要原料，並需拉頭(片)或鍊齒之開模、拉頭(片)之電鍍及胚(鍊)帶之染色加工。

中游製造：拉鍊業者依照市場需求或客戶訂單，開發拉鍊之功能及外觀，並依客戶指定之鍊齒及織布帶之規格、顏色及長度，將上述之原料依客戶需求製成拉鍊之主體，再經客戶指定(要求)之特殊加工，如難燃、防火及防水等客製工序，配以客戶指定(設定)之拉頭(片)之型式，開模鑄成拉頭(片)，最後加以組裝完成拉鍊成品。

下游銷售：對象以成衣業，皮包(箱)業，鞋業，傢俱業，運動用品業，百貨零售業，量販店，貿易商等。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發展趨勢

拉鍊係皮包、旅行箱、紡織、成衣及什項加工等之關鍵零組件，攸關民生的傳統產品，也是基礎工業；在台灣的產業發展為跳脫勞力密集，轉型為技術密集的精緻產業。

拉鍊產品的需求，隨著經濟的發展及國民所得的提高而與日俱增，在國內外生活水準的提高，工商發展的需求，拉鍊製品也朝產品多樣化、高級化、高附加價值的方向發展；本公司有鑑於此，乃不斷增購各項新式生產設備，並開發各種高附加價值的新產品，如工業用防火、防水產品、耳機鍊及金屬棉布帶等高單價產品，以完整的生產規劃、落實生產製程及提昇產品品質，來強化產品的競爭優勢，擴大經營利基。

經營者以自身的專業，確保產品的質與量，以客戶的需求為優先考量，做到隨時服務，並對自身產品的生產承擔完全責任，以持續產品的研發，創造拉鍊新價值。

(2) 競爭情形

在台灣拉鍊業大舉外移中國生產後，多年來運用大陸低廉土地與勞工，降低生產成本，但同時也幫大陸拉鍊業生根，目前中國已是世界的"拉鍊王國"，但台灣在拉鍊生產的穩定性及外貿行銷能力方面，仍有其優勢。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本公司研發費用金額：無

(2)本公司設有研發小組，其成員包括生產及業務部門之主管及重要幹部，每月定期召開會議，除對新產品進行開發，並針對現有產品製程及工序進行改善。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變色拉鍊
- (2)彩印防水拉鍊
- (3)防紅外線拉鍊
- (4)製程自動化技術提升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計劃：

- (1)強化公司之採購機能，發揮採購管理整合之綜效，以控制及降低成本費用，並進行策略性接單及確保利潤。
- (2)隨時掌握市場狀況訂出靈活的行銷策略，業務部門依不同顧客的需求，訂定銷售價格，追求產品組合優化及開發高附加價值與差異化產品，以利銷售及接單。
- (3)整合行銷產品線與異業產品的結合，採市場導向並及時掌握市場敏感度，以強化優勢產品的銷售，並針對單價特殊產品的銷售，提升利潤並提高競爭門檻，同時強化公司產品特色。
- (4)全球網路行銷整合，增加網路能見度，並強化在各貿易網站及銷售平台的開發，以增加訂單。同時提升官網優化，增加更多搜尋流量及網路來客詢問度，提升宏大的品牌效益。
- (5)新興市場的拓展，加強對東協開發並建立當地代理商，以在地化服務，尋求更多的貿易商機與客源，提升競爭力。

2.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 (1)強化公司之供應鏈管理機制，並進行外包供應商之品質、交期、資訊服務之整合，以確保對客戶服務之品質。
- (2)從產品研製、製造到銷售等整個營銷過程，以具備靈敏反應、彈性且具自動化的營運體質，快速回應變化多端的消費市場，除符合環保的要求，發揮綠色營銷，重視環保的綠色理念為目標，使公司的發展與消費者和社會的利益相一致，邁向綠色企業，且強化公司在市場的競爭力。
- (3)建立暢通之全球行銷通路，用快速的標準作業流程，拉開與競爭對手間的距離，建立在客戶中無可取代的地位。
- (4)依環境與需求變化適時進行公司內部企業診斷，期以最精實、最堅強的企業體質，創造最大的經營效益。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地區

單位：仟元

	103 年度			102 年度		
	小	計	%	小	計	%
外						
銷						
美		105,210	9.46		84,112	6.78
洲						
亞		343,405	30.86		381,759	30.80
洲						
其		100,724	9.05		69,176	5.59
他						
內		563,370	50.63		704,259	56.83
銷						
		<u>\$ 1,112,709</u>	<u>100.00</u>		<u>\$ 1,239,306</u>	<u>100.00</u>

註：內銷係指台灣母公司銷售台灣地區及大陸子公司銷售大陸地區之銷售淨額。

在銷售地區方面，本公司及子公司生產之拉鍊除售與當地製造商外，出口國家及地區主要以香港、柬埔寨、韓國、越南、菲律賓、中國大陸、日本等亞洲鄰近諸國以及歐、美等地為主。

2.市場佔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市場佔有率

依經濟部統計處統計，本公司 101 至 103 年母公司營收金額占國內拉鍊業當年度總銷售金額比例分別為 8%、8%及 7%。

隨著全球經濟之發展，在衣著服飾用品較有意願花費，進而增加其消費比例及最終消費值，依紡拓會統計資料，紡織業為台灣第四大貿易順差產業，近十年，紡織業一直是帶動台灣經濟發展以及創造外匯收入的主要產業，連帶亦將維持對拉鍊強勁之需求。

另一方面，隨著中國大陸及東協國家經濟不斷成長，中國大陸及東協國家人民對衣著服飾的消費能力亦隨之提高，對於成衣品質的要求與流行性逐漸重視，而我國生產與染整技術發展成熟，品質相對此二區域當地產品為佳，對其內銷市場將有較大之成長空間。

(2)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拉鍊市場未來之供需，與上述所提到的成衣業、皮包、旅行箱、運動用品及救生設備等產業相關，其中尤與成衣業最高，廠商除機動將生產基地移到生產條件適合的地區繼續生產外，也與美、歐諸大品牌商已建構深化供應夥伴關係。以成衣業為例，根據紡拓會資料，紡織成衣業 101 年至 103 年出口金額總計分別為 118.2 億、117 億及 115.6 億美元，金額雖逐年下降，仍維持 110 億美元以上之金額，成長率分別為-1.02%及-1.2%，另依 WTO 統計 2004 至 2013 年之 10 年間，全球紡織品中成衣貿易金額由 2003 年的 2,581 億美元成長至 2014 年的 4,603 億美元，成長值為 2,022 億美元，成長 78.3%、年平均成長率較紡織品的 5.7%，成衣為 7.8%，顯見產業需求仍是穩定成長。

另依經濟部統計處統計，國內拉鍊業 101 至 103 年的總銷售金額，分別為 7,887,247 仟元、8,939,383 仟元及 9,396,023 仟元，由成長率為 13%及 5%，顯見產業應對景氣及追求成長之努力。

3.競爭利基

(1)高品質的品牌形象

品質為企業經營及產品之命脈，本公司對品質之要求嚴格，除已將全面品質管理 TQM 導入生產，於民國 77 至 82 年在台灣連續榮獲全國金字招牌，84 年獲全國傑出品牌獎，更於 88 年通過 ISO9002 國際品質認證，民國 94 年取得 Oeko-Tex 的認證，95 年取得 Intertek Eco-Certification Products Class 1 歐盟環保認證及 Oeko-Tex I 的認證。

民國 97 年，昆山廠取得中國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首批拉鍊產業-產品質量國家免檢-認證。98 年取得 ISO9001 與 ISO14001 的核可認證，並獲得最高等級的綠色企業、勞動關係和諧企業與江蘇省名牌產品等三項殊榮。99 年再度被評比為環保最高等級的綠色企業，連續兩年獲得此殊榮品質。101 年延獲綠色企業的認證與國際品保認證的核可；Oeko-Tex 環保認證，品質部分 ISO9001 及 ISO14001 再次獲取核可，深獲多家國際大型品牌肯定好評。

持續品牌認證，一直是本公司穩定成長的重要因素之一，並深受多家國際大型品牌肯定，如：Wal-Mart、Target、JCPenney、MACYS、SAKS、BONTON、VF、Samsonite、M&S、TESCO、Arcadia 等與各大汽車品牌共超過 50 家。102 年新增法國流行女裝 Orsay 及童裝 OKAIDI 與 OBAIBI。104 年將持續積極爭取國際知名品牌的核可認證，以創造整體最大效益。

(2)生產技術層次高、自動化程度大

本公司除了有悠久的拉鍊生產經驗外，更積極研究更新生產技術，與日本 GOSEN 公司合作，引進新產品如難燃拉鍊等之生產，並取得多項產品專利，以國內技術領導者自居。

此外，亦引進新機台以逐漸取代傳統的生產方式；尼龍拉鍊方面，以熱融膠方式或塑膠射出成型來取代傳統的鋁線上、下止模式，更能滿足市場的需求；塑鋼拉鍊方面，以直接射出之機台來取代傳統由上、下止鋁質、材料經烤漆(塗裝)再加工的方式，可避免鋁質材料的庫存及塗裝加工，以節省相關成本。

(3)重視研發並取得多項專利權，確保技術之領先

本公司之研發成果大致可分為下列三個方向：

(A)拉片樣式及材質的創新

目前已有三仟套以上自行開發的拉片及拉頭等模具，委外保管者皆有簽具保管契約。

(B)拉鍊產品結構的改良

如布帶印花及寬度的變化，加工方法變化、防水拉鍊及難燃拉鍊等特殊拉鍊之研發。

(C)拉鍊機台的改良

如自動化加工機台及塗裝設備等，研發成果已在兩岸取得專利。

(D)專業化與客製化的設計。

(4)對交期之掌握較同業高

本公司以自行生產為主，對產品品質及交期的掌握較其他廠商高。生產規模較同業大，對配合之加工廠商及周邊零組件供應商有較大的主導能力，交期較不容易為外部廠商所影響。

(5)以顧客滿意度為導向

本公司堅持以客戶需求為導向，能應客戶要求之新式樣開模，並提供最佳售後服務，台灣總公司於 88 年取得 ISO 9002 之認證，而中國昆山廠在 98 年取得 ISO9001 與 ISO14001 的認證。

4.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 (A)聚焦核心技術及厚實產品競爭力，建立產品差異化，了解認證國際品牌的趨勢，掌握產品趨勢，並深耕現有市場以擴大產品深度與廣度，同時提高產品附加價值，以提升產品差異化增加市場佔有率。
- (B)已取得超過 50 個國際大型品牌的認證，除持續積極爭取國際知名品牌的認證外，對已取得認證之國際品牌積極溝通、建構深化供應夥伴關係，以提升訂單的質與量，締造整體最大效益。
- (C)成衣及箱包多以大批生產為主，能否掌握成衣、箱包大廠之訂單，對銷貨之影響甚鉅，本公司與國內外成衣、箱包大廠皆有長期之合作關係，有利於本公司業務之發展。
- (D)本公司產品種類多、樣式齊備，能迅速配合下游客戶如成衣、箱包業者潮流之轉變，並持續加強對其他產業別的開發，如工業用防火、防水產品及耳機鏈等高單價產品等，分散客戶群結構。
- (E)本公司與主要原物料供應商有長久良好之合作關係，供料穩定、品質無虞，除集中及大量採購享有價格上之優惠及易於追蹤品質；更培養出良好合作默契，使得原物料之供應較能配合本公司之生產狀況。
- (F)深耕全球網路，於各地的銷售平台增加曝光度，對全球各大貿易論壇、貿易網站增加能見度，並強化在各貿易網站及銷售平台的開發，以增加訂單。同時提升官網優化，增加更多搜尋流量及網路來客詢問度，提升宏大的品牌效益並開發更多潛在客戶。
- (G)建立暢通之全球行銷通路，用快速的標準作業流程，拉開與競爭對手間的距離，建立在客戶中無可取代的地位。

(2)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A)台灣及中國勞工工資逐年上升，產品成本提高，競爭力受影響。
本公司之因應對策：
 - a.合法引進外勞，並加強其管理，補足人力之不足。
 - b.持續提高自動化水準，改善製程，以精簡人事，提高生產效率。
 - c.強化員工教育訓練並有效利用約聘人員，以提高人力素質為目標。
- (B)本公司乃同業中規模較大之專業廠商，機器設備及存貨水準亦較高，須積壓較多之資金用來備料及購買機器設備。
本公司之因應對策：
 - a.定期檢討原物料庫存狀況。
 - b.確實執行安全存量辦法。
 - c.以訂單生產為主、計劃生產為輔。

(C)因品質精良，包裝成本較高，不易進入中低價位市場。

本公司之因應對策：

將成本較高之製程尋求改善，降低生產成本，提高競爭力。

(D)身為國內領導廠，本公司需較同業投入較多之研發成本。

本公司之因應對策：

多方提昇研發技術，並由領先同業所得之商機中，取得具優勢之商品利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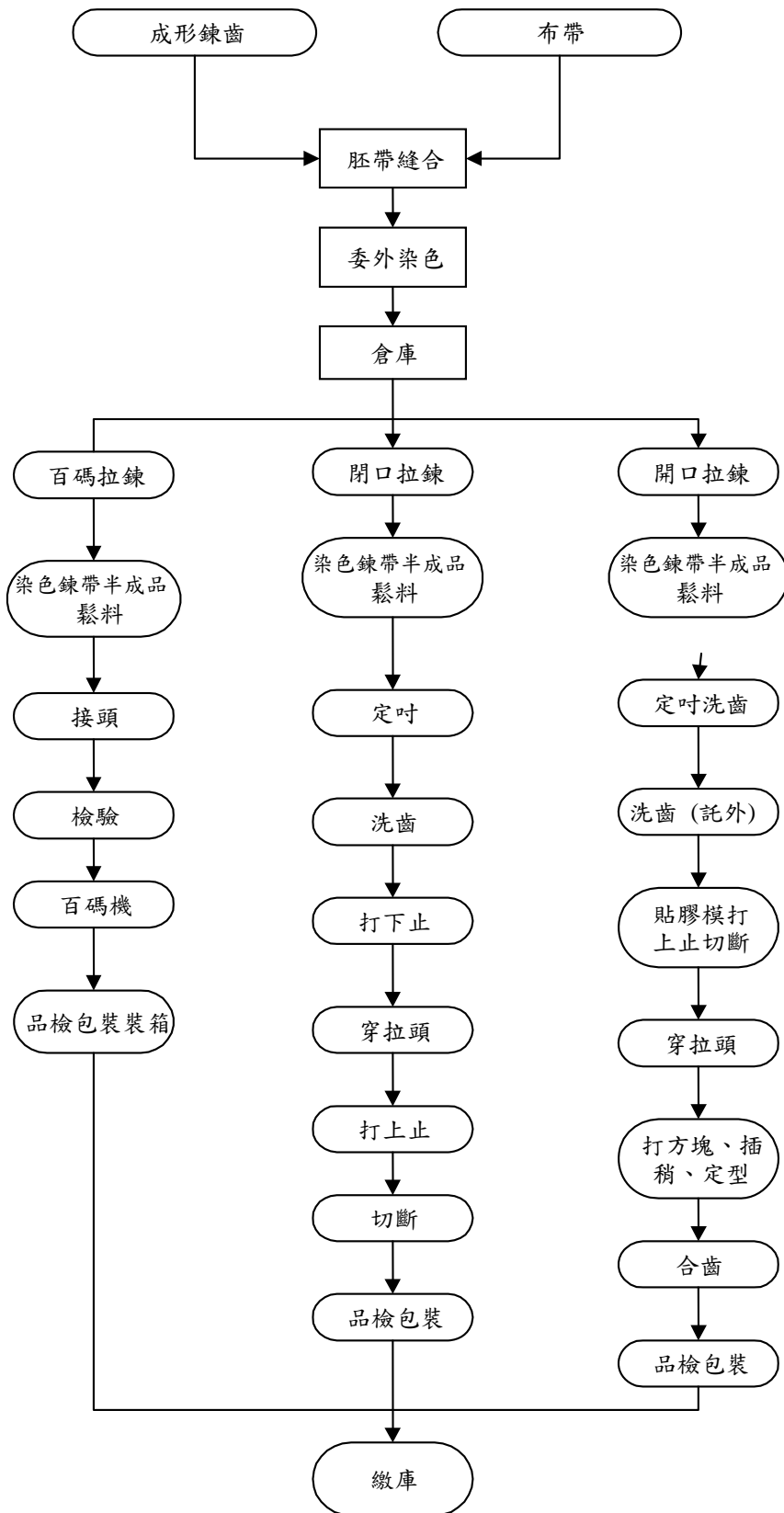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主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產品之主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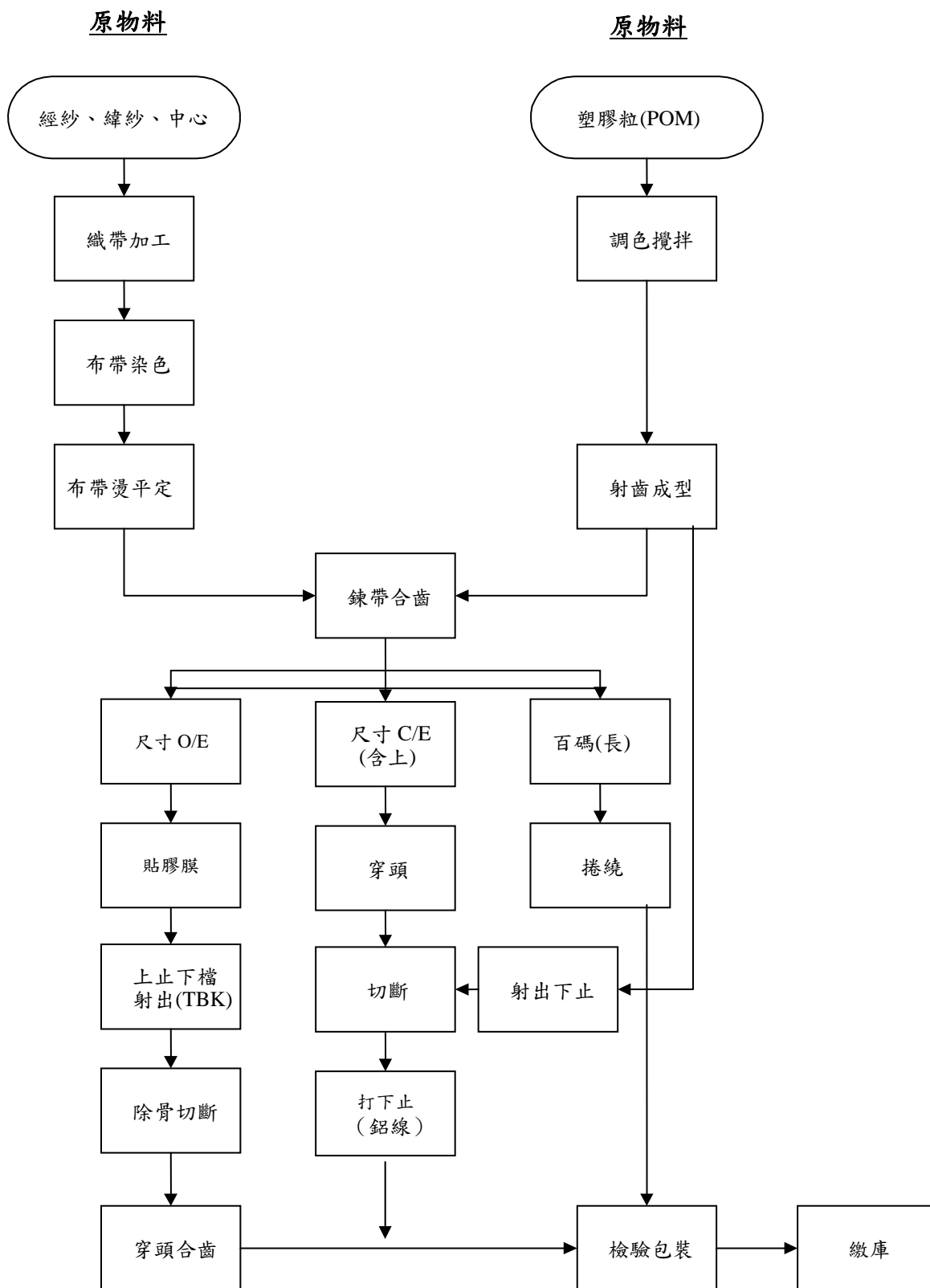
- (1)尼龍拉鍊：使用於旅行箱、女用軟包、成衣及什項加工等。
- (2)塑鋼拉鍊：使用於紡織成衣、運動手提袋、運動服等。
- (3)金屬拉鍊：使用於牛仔衣褲、真皮製品。
- (4)特殊拉鍊：使用於設計品牌與客製化服務。
- (5)拉頭：與各材質拉鍊匹配。

2. 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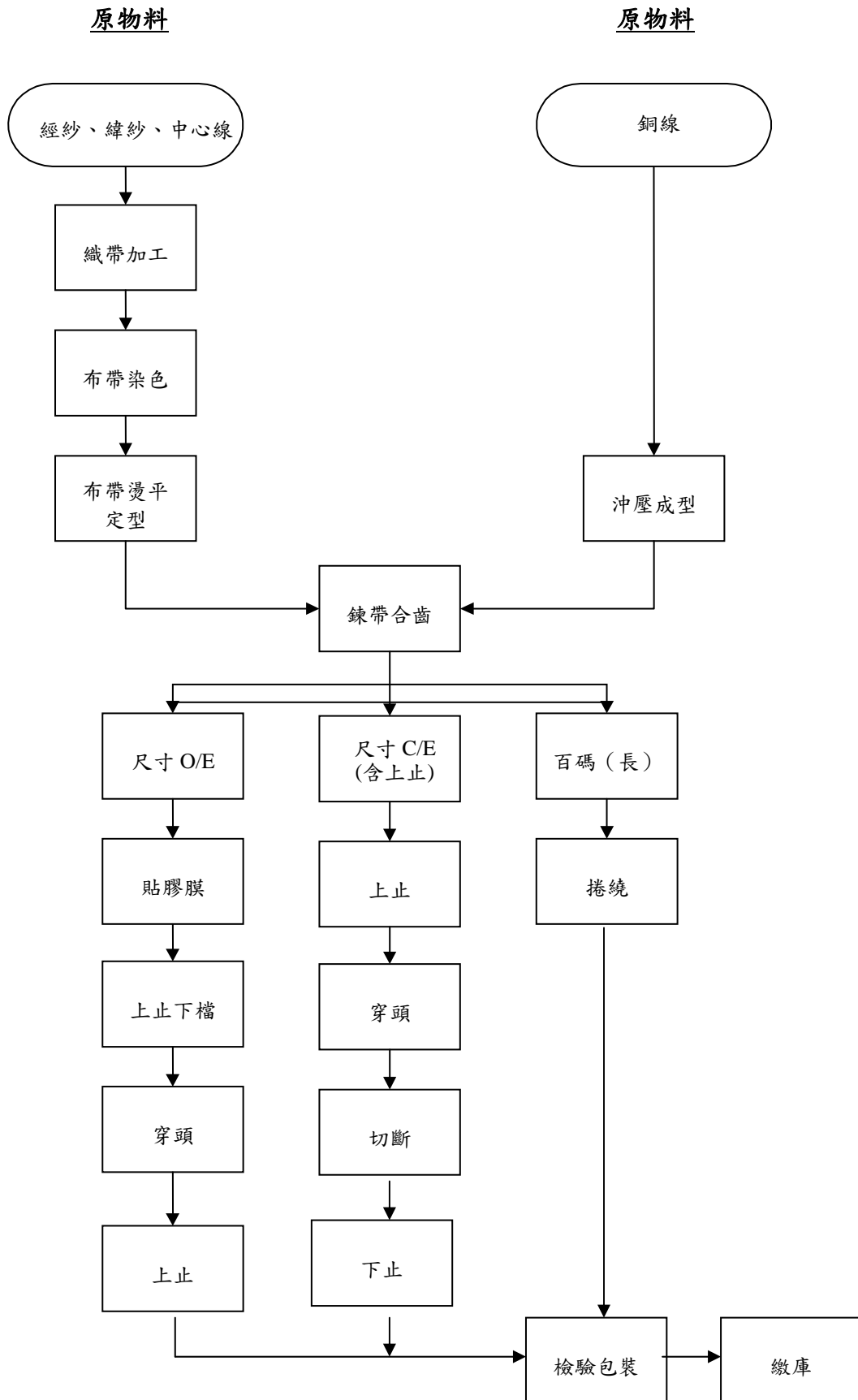
(1) 尼龍製造流程



(2) 塑鋼製造流程



(3)金屬製造流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名稱	主要來源	供應狀況
經 紗	億進實業(股)公司	穩定良好
緯 紗	億進實業(股)公司	穩定良好
中心線	穩益實業(股)公司	穩定良好
	佛山市育霆紡織品有限公司	穩定良好
銅鋁線	石光銅業企業(股)公司	穩定良好
	寧波博威合金材料(股)公司	穩定良好
塑膠粒	協祐(股)公司	穩定良好
	昆山鑫樺祥貿易有限公司	穩定良好
尼龍絲	力泰國際(股)公司	穩定良好
	蘇州新百全合成纖維有限公司	穩定良好
縫 線	宗棉企業有限公司	穩定良好
	金壇市金順線帶廠	穩定良好
鋅合金	寧波市鎮海美鋅美金屬製品有限公司	穩定良好
拉 頭	彥聯(股)公司	穩定良好
	濰坊中傳拉鏈配件有限公司	穩定良好
	宏發五金科技(張家港)有限公司	穩定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無

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其他	654,542	100.00	無	其他	629,763	100.00	無
	進貨淨額	654,542	100.00		進貨淨額	629,763	100.00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無

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其他	1,240,792	100.00	無	其他	1,114,195	100.00	無
	銷貨淨額	1,240,792	100.00		銷貨淨額	1,114,195	100.00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碼(拉鍊)；打(拉頭)；新台幣仟元

生產 量值 主要 商品(或部門別)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尼龍拉鍊		216,844,500	79,234,200	472,760	114,719,100	80,567,800	445,223
塑鋼拉鍊		32,107,800	12,683,700	166,010	21,532,500	13,453,800	176,252
金屬拉鍊		28,512,900	12,489,200	316,030	17,235,400	10,427,400	284,616
拉頭		12,157,000	5,088,400	47,229	9,416,300	5,381,800	55,366
其他		-	505,000	232	-	356,000	342
合計			110,000,500	1,002,261		110,186,800	961,799

註：102 年度資訊比照 103 年度作重分類。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碼(拉鍊)；打(拉頭)；新台幣仟元

銷售 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尼龍拉鍊		18,535,200	335,429	34,666,400	292,787	42,022,900	275,292	42,414,700	229,196
塑鋼拉鍊		30,186,700	205,319	9,548,400	80,442	8,894,400	104,588	6,025,000	56,427
金屬拉鍊		7,702,600	112,564	4,371,700	108,636	6,713,500	226,699	4,587,400	104,809
拉頭		2,241,400	25,746	2,898,500	35,175	2,797,800	30,409	3,227,900	33,500
其他		429,300	3,645	1,119,400	41,049	429,300	3,672	3,167,500	49,603
合計		59,095,200	682,703	52,604,400	558,089	60,857,900	640,660	59,422,500	473,535

註：102 年度資訊比照 103 年度作重分類。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人

年度		102 年底	103 年底	當年截至 104 年 04 月 30 日
員 工 人 數	直接人工	513	477	553
	間接人工	93	81	82
	管 理 部	44	48	47
	業 務 部	62	79	69
	合 計	712	685	751
平均年歲		35.44	36.58	36.39
平均服務年資		5.77	6.91	6.87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	博 士	0.00	0.00	0.00
	碩 士	0.84	1.04	1.06
	大 專	31.04	17.80	15.01
	高 中	23.32	33.03	36.86
	高 中 以 下	44.80	48.13	47.07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賠償)及處分：

	103 年 度	當年度截至104年04月30日
污染狀況(種類、程度)	違反水污染防治法	無
賠償對象或處分單位	台灣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 80,000元	無
其他損失	無	無

(二)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

- 1.改善措施：101 年度已增設廢水處理設備，目前均符合環保排放標準。
- 2.可能支出金額：每月維持廢水處理運轉之相關費用約新台幣 10 萬元。
- 3.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無

五、勞資關係

(一)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於民國六十七年成立，為使員工能安心就業，生活無後顧之憂，已依勞基法訂定工作規則，且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負責退休準備金的提撥及運用之監督，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全年度員工福利金規劃及各項福利事項（尾牙聚餐、員工旅遊、婚喪禮金、及其他喜慶禮品、生日禮品、年節禮品）。

(二)員工進修及訓練

基於企業永續經營理念、為培育公司經營發展所需之人才，本公司訂有「員工教育訓練辦法」，針對現職員工進行各項訓練發展活動，以強化員工之專長與技能，並達成組織共同目標。公司所提供之年度訓練規畫，內部訓練教育包含有新進人員訓練、專業性訓練及管理系統專業訓練，讓員工皆能具備執行各項工作業務之能力。另外，為持續提升員工的專業能力，更派員參加與業務相關之外部訓練，讓知識與經驗得以傳承，並及時吸收最新訊息，外部訓練課程由各部門提出需求辦理。

本公司 103 年度教育訓練費用支出計 67 仟元，訓練總時數為 699 小時。主要訓練類別及執行狀況如下：

課程類別	總人次	總時數
新進人員訓練	51	153
專業職能訓練	16	94
品質管理訓練	212	212
環安衛生訓練	60	240
合計	339	699

(三)退休制度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六月三十日以前受聘雇之員工且於七月一日在職者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新進之員工只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基數）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5.85%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改按 2% 提撥員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中央信託局之專戶。

大陸地區子公司係參加由中國當地政府機構管理及統籌之社會保險計畫，該計畫係屬確定提撥制，支付予政府管理社會保險計畫之養老保險費。

(四)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一向秉持自主管理，全員參與之經營方式，每個部門主管與部屬之間，均透過定期之業務會議、教育訓練，有效溝通，故勞資關係和諧，並無因勞資糾紛需協調之情事。

(五)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訂有安全衛生職業災害防止計劃，並編列預算經費，由主辦部門負責按進度執行。其計畫內容含有，勞工安全衛生教育及宣導活動、各項機械設備自動檢查、消防演習等。作業環境中之機械設備購置，先行考量設備本質的安全性，配置設計人性化考量，充足的設備安全防護設施與個人防護設備的提供，以先期預防保護人員的安全。工作環境中之噪音，輔以個人防護設備及作業的標準化，以確實保障員工安全。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

(七)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勞資糾紛損失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視員工為最寶貴資產，重視員工未來發展，因此勞資和諧，未來發生勞資糾紛損失之可能性極微。

六、重要契約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目前仍有效存續之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原料進貨	彛聯股份有限公司	104/01/01 起至 104/12/31	拉頭	無
染色加工	順凱工業(股)公司	104/01/01 起至 104/12/31	染色	無
染色加工	皇富企業(股)公司	104/01/01 起至 104/12/31	染色	無
拉鍊代工	萬國企業社	104/01/01 起至 104/12/31	代工	無
原料進貨	億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4/01/01 起至 104/12/31	經緯紗	無
拉頭電鍍	銓昱金屬工業有限公司	104/01/01 起至 104/12/31	拉頭電鍍	無
拉頭電鍍	泰瑋企業有限公司	104/01/01 起至 104/12/31	拉頭電鍍	無
長期借款	彰化商業銀行 內湖分行	97/12/23-112/12/23	長期借款	無
長期借款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城東分行	103/06/13-118/06/13	長期借款	無
長期借款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建北分行	102/09/17-105/09/16	長期借款	無

陸、財務概況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1.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流 動 資 產				635,378	643,158	682,120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448,951	450,834	470,603
無 形 資 產				0	0	0
其 他 資 產				175,736	202,113	186,220
資 產 總 額				1,260,065	1,296,105	1,338,943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747,750	729,265	702,143
	分 配 後 (註)			747,750	729,265	702,143
非 流 動 負 債				165,329	171,767	196,415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913,079	901,032	898,558
	分 配 後 (註)			913,079	901,032	898,558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346,583	395,073	440,385
股 本				488,000	488,000	488,000
資 本 公 積				3,778	3,778	3,778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120,434)	(77,649)	(36,567)
	分 配 後 (註)			(120,434)	(77,649)	(36,567)
其 他 權 益				(24,761)	(19,056)	(14,826)
庫 藏 股 票				0	0	0
非 控 制 權 益				403	0	0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346,986	395,073	440,385
	分 配 後 (註)			346,986	395,073	440,385

註：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2.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流 動 資 產		581,999	590,588	642,452		
基 金 與 投 資		30,000	43,280	25,000		
固 定 資 產		532,114	552,199	536,267		
無 形 資 產		37,674	39,391	62,166		
其 他 資 產		25,892	30,396	39,890		
資 產 總 額		1,207,679	1,255,854	1,305,775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621,512	692,446	747,750		
	分 配 後(註)	621,512	692,446	747,750		
長 期 負 債		76,114	60,702	65,268		
其 他 負 債		63,175	69,757	71,165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760,801	822,905	884,183		
	分 配 後(註)	760,801	822,905	884,183		
股 本		488,000	488,000	488,000		
資 本 公 積		36,588	36,588	36,588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135,527)	(144,503)	(136,381)		
	分 配 後(註)	(135,527)	(144,503)	(136,381)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3,642)	4,369	(259)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5,564)	(24,978)	(20,663)		
未 實 現 重 估 增 值		40,812	53,904	53,904		
少 數 股 權		26,211	19,569	403		
股 東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446,878	432,949	421,592		
	分 配 後(註)	446,878	432,949	421,592		

註：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3.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流 動 資 產				418,708	439,269	525,17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6,806	226,415	229,854
無 形 資 產				0	0	0
其 他 資 產				277,765	284,877	276,950
資 產 總 額				923,279	950,561	1,031,977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426,987	388,021	393,940
	分 配 後 (註)			426,987	388,021	393,940
非 流 動 負 債				149,709	167,467	197,652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576,696	555,488	591,592
	分 配 後 (註)			576,696	555,488	591,59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46,583	395,073	440,385
股 本				488,000	488,000	488,000
資 本 公 積				3,778	3,778	3,778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120,434)	(77,649)	(36,567)
	分 配 後 (註)			(120,434)	(77,649)	(36,567)
其 他 權 益				(24,761)	(19,056)	(14,826)
庫 藏 股 票				0	0	0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0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346,583	395,073	440,385
	分 配 後 (註)			346,583	395,073	440,385

註：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4.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流 動 資 產		390,289	410,343	426,888		
基 金 與 投 資		225,332	191,295	223,875		
固 定 資 產		270,415	287,263	281,049		
無 形 資 產		1,857	2,563	3,798		
其 他 資 產		23,122	28,115	33,379		
資 產 總 額		911,015	919,579	968,989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348,710	374,095	426,987		
	分 配 後(註)	348,710	374,095	426,987		
長 期 負 債		76,114	60,702	48,280		
其 他 負 債		65,524	71,402	72,533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490,348	506,199	547,800		
	分 配 後(註)	490,348	506,199	547,800		
股 本		488,000	488,000	488,000		
資 本 公 積		36,588	36,588	36,588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135,527)	(144,503)	(136,381)		
	分 配 後(註)	(135,527)	(144,503)	(136,381)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3,642)	4,369	(259)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5,564)	(24,978)	(20,663)		
未 實 現 重 估 增 值		40,812	53,904	53,904		
股 東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420,667	413,380	421,189		
	分 配 後(註)	420,667	413,380	421,189		

註：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簡明損益表

1.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營 業 收 入			1,042,509	1,240,792	1,114,195
營 業 毛 利			156,136	190,643	181,739
營 業 損 益			29,342	42,778	42,716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23,929)	(13,701)	2,733
稅 前 淨 利			5,413	29,077	45,449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6,414	40,949	37,819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0	0	0
本 期 淨 利 (損)			6,414	40,949	37,819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益 (稅 後 淨 額)			(2,409)	8,354	7,493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4,005	49,303	45,312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0,590	40,762	37,819
淨 利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4,176)	187	0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8,700	49,088	45,312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4,695)	215	0
每 股 盈 餘			0.22	0.84	0.77

2.合併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營 業 收 入	1,078,742	967,625	1,046,232		
營 業 毛 利	152,705	103,912	150,584		
營 業 損 益	31,490	(16,128)	22,691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利 益	16,985	20,383	6,453		
營 業 外 費 用 及 損 失	28,660	20,390	26,664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稅 前 損 益	19,815	(16,135)	2,480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損 益	14,398	(17,766)	3,946		
停 業 部 門 損 益	0	0	0		
非 常 損 益	0	0	0		
會 計 原 則 變 動 之 累 積 影 響 數	0	0	0		
本 期 損 益	14,398	(17,766)	3,946		
每 股 盈 餘	0.33	(0.18)	0.17		

3.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營 業 收 入			650,147	703,617	700,408
營 業 毛 利			113,691	117,590	110,813
營 業 損 益			45,357	43,465	36,290
營業外收入及 支 出			(35,166)	(4,476)	8,674
稅 前 淨 利			10,191	38,989	44,964
繼續營業單位 本 期 淨 利			10,590	40,762	37,819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本期淨利(損)			10,590	40,762	37,819
本期其他綜合 損 益			(1,890)	8,326	7,493
本期綜合損益 總 額			8,700	49,088	45,312
淨利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0,590	40,762	37,819
淨利歸屬於非 控 制 權 益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母公司業			8,700	49,088	45,312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非控制權			0	0	0
每 股 盈 餘			0.22	0.84	0.77

4.個體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營 業 收 入	702,158	627,519	650,147		
營 業 毛 利	100,542	87,317	111,857		
營 業 損 益	29,847	20,468	43,071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利 益	10,778	13,261	8,115		
營 業 外 費 用 及 損 失	23,332	42,146	43,928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稅 前 損 益	17,293	(8,417)	7,258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損 益	15,908	(8,976)	8,122		
停 業 部 門 損 益	0	0	0		
非 常 損 益	0	0	0		
會 計 原 則 變 動 之 累 積 影 響 數	0	0	0		
本 期 損 益	15,908	(8,976)	8,122		
每 股 盈 餘	0.33	(0.18)	0.17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事務所名稱	查核報告意見
一百三年度	楊靜婷、劉水恩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一百二年度	楊靜婷、劉水恩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一百一年度	劉水恩、楊靜婷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一百年度	劉水恩、楊靜婷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九十九年度	劉水恩、楊靜婷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

1.合併財務分析

分 析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財務 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72.46	69.52	67.1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14.02	125.73	135.32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84.97	88.19	97.15
	速動比率			55.33	53.58	61.88
	利息保障倍數			126.85	232.81	345.72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85	6.41	5.51
	平均收現日數			62	57	66
	存貨週轉率(次)			4.67	4.86	4.1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59	8.69	6.67
	平均銷貨日數			78	75	8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32	2.75	2.3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3	0.96	0.83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1.84	4.63	4.04
	權益報酬率(%)			1.75	11.04	9.0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6.01	5.96	9.31
	純益率(%)			0.62	3.3	3.39
	每股盈餘(元)			0.22	0.84	0.77
現 金 流 量	現金流量比率(%)			2.53	12.17	9.5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7.39	72.41	59.92
	現金再投資比率(%)			2.08	8.64	6.19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11.20	9.17	8.15
	財務槓桿度			3.20	2.06	1.76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 1.利息保障倍數／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 2.應付款項週轉率(次)：因備貨需求致年底應付帳款上升週轉率下降。
- 3.現金流量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係因本期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致相關比率下降。

2.合併財務比率-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 析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財務 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3	65.53	67.71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10.16	102.03	104.06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93.64	85.29	85.92			
	速動比率	67.05	56.38	56.43			
	利息保障倍數	233.92	10.73	112.3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90	5.81	5.87			
	平均收現日數	62	63	62			
	存貨週轉率(次)	6.38	5.3	4.72			
	應付帳款週轉率	6.29	7.17	7.66			
	平均銷貨日數	57	69	77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03	1.75	1.9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9	0.77	0.80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2.16	(0.22)	1.61			
	股東權益報酬率(%)	3.17	(4.04)	0.92			
	占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6.45	(3.30)	4.65		
		稅前純益	4.06	(3.31)	0.51		
	純益率(%)	1.33	(1.84)	0.38			
	每股盈餘(元)	0.33	(0.18)	0.17			
現 金 流 量	現金流量比率(%)	5.50	1.87	2.6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65.23	119.02	84.84			
	現金再投資比率(%)	3.28	1.20	1.79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10.13	-	14.30			
	財務槓桿度	1.01	-	1.03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不適用

3.個體財務分析

分 析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財務 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2.46	58.44	57.3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18.82	248.46	277.58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98.06	113.21	133.31
	速動比率			69.99	81.88	104.21
	利息保障倍數			219.18	558.53	610.14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54	6.41	6.16
	平均收現日數			56	57	59
	存貨週轉率(次)			5.4	5.4	5.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9.06	8.43	8.04
	平均銷貨日數			68	68	6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87	3.11	3.0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0	0.74	0.68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1.92	5.1	4.55
	權益報酬率(%)			2.89	10.99	9.0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09	7.99	9.21
	純益率(%)			1.63	5.79	5.40
	每股盈餘(元)			0.22	0.84	0.77
現 金 流 量	現金流量比率(%)			2.54	18.89	8.5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8.53	128.77	94.95
	現金再投資比率(%)			1.50	8.74	3.99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4.82	4.39	5.62
	財務槓桿度			1.24	1.23	1.32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 1.速動比率：主係因期末約當現金上升致比率上升。
- 2.現金流量：主係因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減少致相關比率下降。
- 3.營運槓桿度：主係因營業利益下降致比率上升。

4.個體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 析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財務 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3.82	55.05	56.53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07.94	189.89	192.85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111.92	109.69	99.98			
	速動比率	83.29	81.66	71.91			
	利息保障倍數	327.87	4.55	184.88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7.61	7.42	6.54			
	平均收現日數	48	49	56			
	存貨週轉率(次)	5.43	4.75	5.42			
	應付帳款週轉率	7.95	7.8	8.22			
	平均銷貨日數	67	77	67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60	2.18	2.3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7	0.68	0.67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2.49	(0.18)	1.61			
	股東權益報酬率(%)	3.78	(2.15)	1.95			
	占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6.12	4.19	8.83		
		稅前純益	3.54	(1.72)	1.49		
	純益率(%)	2.27	(1.43)	1.25			
	每股盈餘(元)	0.33	(0.18)	0.17			
現 金 流 量	現金流量比率(%)	10.31	8.68	2.6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2.55	53.02	39.61			
	現金再投資比率(%)	4.63	4.26	1.49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6.46	8.79	4.62			
	財務槓桿度	1.34	1.76	1.25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不適用

(二)財務分析說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財務分析說明-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MAX[®]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103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等；其中嗣財務報表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219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致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104年股東會

洪敷書
監察人：陳和松
許郵美珠

中 華 民 國 1 0 4 年 3 月 2 4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楊 靜 婷

楊靜婷



會計師 劉 水 恩

劉水恩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4 年 3 月 2 4 日

宏大拉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141,510	11	\$ 100,760	8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56,181	4	52,700	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八)	9,360	1	9,083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八)	191,147	14	174,870	13
1200	其他應收款淨額(附註八)	6,354	-	6,659	1
130X	存貨(附註九)	223,870	17	230,619	18
1421	預付款項	22,568	2	20,665	2
1412	預付租賃款(附註十二及二七)	1,200	-	1,133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四及二七)	27,244	2	44,086	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三)	2,686	-	2,583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682,120</u>	<u>51</u>	<u>643,158</u>	<u>50</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七)	21,598	2	20,500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及二七)	470,603	35	450,834	3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十一及二七)	53,491	4	53,575	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一)	61,011	5	66,393	5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附註十二及二七)	34,206	2	33,393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三)	15,914	1	28,252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656,823</u>	<u>49</u>	<u>652,947</u>	<u>50</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338,943</u>	<u>100</u>	<u>\$ 1,296,105</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	\$ 423,175	32	\$ 404,071	3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五)	30,000	2	60,000	5
2150	應付票據	11,002	1	17,341	1
2170	應付帳款	141,649	10	109,651	9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66,815	5	97,449	8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一)	3,539	-	3,809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五)	21,359	2	28,306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4,604	-	8,638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702,143</u>	<u>52</u>	<u>729,265</u>	<u>57</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	109,191	8	75,765	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一)	16,561	1	15,300	1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十七)	70,581	6	80,480	6
2645	存入保證金	82	-	222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96,415</u>	<u>15</u>	<u>171,767</u>	<u>13</u>
2XXX	負債總計	<u>898,558</u>	<u>67</u>	<u>901,032</u>	<u>70</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十八、二一及二三)				
	股 本				
3110	普 通 股	488,000	37	488,000	38
3200	資本公積	3,778	-	3,778	-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36,567)	(3)	(77,649)	(6)
3400	其他權益	(14,826)	(1)	(19,056)	(2)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u>440,385</u>	<u>33</u>	<u>395,073</u>	<u>30</u>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十八及二三)	-	-	-	-
3XXX	權益總計	<u>440,385</u>	<u>33</u>	<u>395,073</u>	<u>30</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1,338,943</u>	<u>100</u>	<u>\$ 1,296,105</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洪寶川



經理人：洪寶川



會計主管：許菁真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十九、二六及三一）			
4100	\$ 1,112,709	100	\$ 1,239,306	100
4800	1,486	-	1,486	-
4000	<u>1,114,195</u>	<u>100</u>	<u>1,240,792</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九、十七及二十）			
5110	(932,281)	(84)	(1,049,973)	(85)
5800	(175)	-	(176)	-
5000	<u>(932,456)</u>	<u>(84)</u>	<u>(1,050,149)</u>	<u>(85)</u>
5900	181,739	16	190,643	15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二十及二六）			
	(139,023)	(12)	(147,865)	(12)
6900	<u>42,716</u>	<u>4</u>	<u>42,778</u>	<u>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十）			
7010	5,156	1	6,242	1
7020	16,073	1	1,951	-
7050	(18,496)	(2)	(21,894)	(2)
7000	<u>2,733</u>	<u>-</u>	<u>(13,701)</u>	<u>(1)</u>
7900	45,449	4	29,077	2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二一）			
	(7,630)	(1)	11,872	1
8200	<u>37,819</u>	<u>3</u>	<u>40,949</u>	<u>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6,111	1	\$	5,265	1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1,881)	-		468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損失)		3,931	-		3,158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 分相關之所得稅	(668)	-	(537)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 額)合計		<u>7,493</u>	<u>1</u>		<u>8,354</u>	<u>1</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u>45,312</u>	<u>4</u>	\$	<u>49,303</u>	<u>4</u>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7,819	3	\$	40,762	3
8620	非控制權益		-	-		187	-
8600		\$	<u>37,819</u>	<u>3</u>	\$	<u>40,949</u>	<u>3</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45,312	4	\$	49,088	4
8720	非控制權益		-	-		215	-
8700		\$	<u>45,312</u>	<u>4</u>	\$	<u>49,303</u>	<u>4</u>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9710	基 本	\$	<u>0.77</u>		\$	<u>0.8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洪寶川



經理人：洪寶川



會計主管：許菁真



宏德拉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		本公司		業		主		權		益
	股數(仟股)	金額	本額	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損益)	未實現(損)	益	非控制權益	總計	
A1	48,800	\$ 488,000	\$ 3,778	(\$ 120,434)	(\$ 4,098)	(\$ 20,663)	\$ 346,583	\$ 403	\$ 346,986		
D1	-	-	-	40,762	-	-	40,762	187	40,949		
D3	-	-	-	2,621	5,237	468	8,326	28	8,354		
D5	-	-	-	43,383	5,237	468	49,088	215	49,303		
M5	-	-	-	(598)	-	-	(598)	-	(598)		
O1	-	-	-	-	-	-	-	(618)	(618)		
Z1	48,800	488,000	3,778	(77,649)	1,139	(20,195)	395,073	-	395,073		
D1	-	-	-	37,819	-	-	37,819	-	37,819		
D3	-	-	-	3,263	6,111	(1,881)	7,493	-	7,493		
D5	-	-	-	41,082	6,111	(1,881)	45,312	-	45,312		
M5	-	-	-	-	-	-	-	-	-		
O1	-	-	-	-	-	-	-	-	-		
Z1	48,800	\$ 488,000	\$ 3,778	(\$ 36,567)	\$ 7,250	(\$ 22,076)	\$ 440,385	\$ -	\$ 440,38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洪寶川



經理人：洪寶川

會計主管：許菁真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3 年度	102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45,449	\$ 29,077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4,189	63,668
A29900	預付租賃款攤銷	1,135	1,266
A20300	呆帳費用（回轉利益）	2,149	(675)
A20900	財務成本	18,496	21,894
A21200	利息收入	(528)	(379)
A21300	股利收入	(1,724)	(1,042)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4,709)	(1,857)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000	8,000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	-	4,359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116	(993)
A29900	其他項目	2,070	75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237)	1,567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	(16,867)	(7,212)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	305	18,540
A31200	存貨減少（增加）	5,219	(34,48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2,073)	(3,302)
A32130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6,339)	7,698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	31,998	4,228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26,314)	4,03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4,034)	1,624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5,968)	(300)
A32990	其他項目	-	1,96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85,333	118,43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28	379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724	1,04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9,055)	(21,46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648)	(9,60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6,882	88,78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 年度	102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61,230)	(\$ 36,341)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56,479	31,852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	(1,193)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733)	(34,562)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6,842	6,567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2,776)	(12,934)
B09900	其他投資活動	(446)	(1,26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9,864)	(47,87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9,023	(42,046)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30,000)	(1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90,000	6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64,602)	(61,408)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140)	(6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281	(54,054)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49)	6,453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40,750	(6,692)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0,760	107,452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1,510	\$ 100,76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洪寶川



經理人：洪寶川



會計主管：許菁真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 67 年 2 月，主要經營拉鍊及其零配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90 年 3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由於本公司係於台灣上櫃，為增加財務報告之比較性及一致性，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新台幣表達。

MAX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以下簡稱 MII CO., LTD.）係本公司於 91 年投資成立之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專業投資。

MAX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 LTD.（以下簡稱 MIT CO., LTD.）係本公司於 91 年透過 MII CO., LTD.轉投資成立之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進出口貿易。

MAX INVESTMENT CONSULTING CO., LTD.（以下簡稱 MIC CO., LTD.）係本公司於 88 年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之子公司，並於 91 年改為透過 MII CO., LTD. 轉投資之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專業投資。

宏大拉鍊（中國）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宏大中國）係宏大拉鍊公司於 86 年直接投資之子公司，並於 91 年改為透過 MII CO., LTD.轉投資 MIC CO., LTD.再投資之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拉鍊及其零配件之產銷業務。

宏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宏圓公司）係宏大拉鍊公司於 97 年直接投資之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專業投資。

城家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城家公司）係本公司於 97 年 7 月透過宏圓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4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應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新發布 / 修正 / 修正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 (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 (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 年-2011 年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IFRS 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正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7 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說明外，適用上述 2013 年 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合併公司將於 104 年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2. IAS 19「員工福利」

「淨利息」將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修訂後 IAS 19 除了改變確定福利成本之表達，並規定更廣泛之揭露。

104 年首次適用修訂 IAS 19 時，因追溯適用產生 102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之累積員工福利成本變度數係調整 103 年 1 月 1 日淨確定福利資產、遞延所得稅負債及保留盈餘，惟不調整該日存貨之帳面金額。此外，合併公司於編製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時，將選擇不揭露 103 年比較期間之確定福利義務敏感度分析。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 2013 年版 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4)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10、IAS 12 及 IAS 28 之修改「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
IAS 1 之修正「揭露計畫」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所發生之交易。

註 4：除 IFRS 5 之修正採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關於 IAS 36「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之修正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合併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

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

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分攤綜合損益總額至非控制權益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3年 12月31日	102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MAX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專業投資	100%	100%	-
本公司	宏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專業投資	100%	100%	-
MII CO., LTD.	MAX INVESTMENT CONSULTING CO., LTD.	專業投資	100%	100%	-
"	MAX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 LTD.	進出口貿易	100%	100%	-
MIC CO., LTD.	宏大拉鏈（中國）有限公司	經營尼龍拉鍊、塑膠拉鍊、金屬拉鍊、拉頭及其配件之產銷業務	100%	100%	-
宏圓股份有限 公司	城家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	100%	100%	（註）

註：103 年度城家公司係非重要子公司，其總資產占合併總資產之 0.2%，其營業收入占合併營業收入之 0%，雖財務報

告未經會計師查核，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該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有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金融資產與其他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

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有效利息法之說明參閱上述會計政策）。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於正常營業範圍內之不動產銷售所產生之收入，係於各該筆不動產完工且交付予買方時認列。於符合前述收入認列條件前所收取之保證金及分期付款款項，係包含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流動負債項下。

具體而言，銷售商品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法定所有權移轉時認列。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 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若為出租人，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出租資產使用效益消耗之時間型態。

(十三)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四)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應付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告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且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期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於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應收票據及帳款帳面金額（已扣除備抵呆帳）請參閱附註八。

(二)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

合併公司評估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於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存貨之帳面金額（已扣除備抵跌價損失）請參閱附註九。

(三) 有形資產之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合併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評估該資產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合

併公司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適當折現率以計算現值。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於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一。

(五)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於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應計退休金負債金額之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十七。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	\$ 527	\$ 1,153
支票存款	1,019	2,001
活期存款	37,282	76,431
外幣存款	79,594	21,175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u>23,088</u>	<u>-</u>
	<u>\$141,510</u>	<u>\$100,760</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活期存款	0.17%~0.35%	0.17%~0.50%
外幣存款	0.01%~0.35%	0.01%~0.10%
定期存款	2.00%~3.08%	-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 54,167	\$ 50,646
—基金受益憑證	<u>2,014</u>	<u>2,054</u>
	<u>\$ 56,181</u>	<u>\$ 52,700</u>
<u>非 流 動</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u>\$ 21,598</u>	<u>\$ 20,500</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股票投資及其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決定，請參閱附註二五，合併公司因估計其價值下跌，故已提列部分減損損失，請參閱附註二十。

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應收票據	\$ 9,425	\$ 9,188
減：備抵呆帳	(<u>65</u>)	(<u>105</u>)
	<u>\$ 9,360</u>	<u>\$ 9,083</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201,636	\$183,923
減：備抵呆帳	(<u>10,489</u>)	(<u>9,053</u>)
	<u>\$191,147</u>	<u>\$174,870</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退稅款—營業稅	\$ 3,220	\$ 2,806
其 他	<u>3,134</u>	<u>3,853</u>
	<u>\$ 6,354</u>	<u>\$ 6,659</u>

應收款項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授信期間原則上為月結 30 至 180 天。於決定應收款項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款項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1 年之應收款項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逾期帳齡超過 1 年之應收款項認列 100%備抵呆帳，對於逾期帳齡在 1 年之內之應收款項，其備抵呆

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係依據客戶之財力、經營條件、管理水準、產品潛力等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凡未辦理授信之客戶，應以現金交易。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年採不定時檢視，未逾期亦未減損之應收款項經合併公司評估各該客戶之業績消長情形、存貨控制、資產變化、獲利率，以及經營者變動、業界風評等因素決定。

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期初餘額	\$ 9,158	\$ 12,744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2,995	-
減：本期實際沖銷	(2,145)	-
減：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	(4,586)
加：淨兌換差額	546	1,000
期末餘額	<u>\$ 10,554</u>	<u>\$ 9,158</u>

九、存 貨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原 料	\$ 36,922	\$ 36,460
物 料	19,432	23,317
在 製 品	171,288	158,711
製 成 品	42,843	57,269
商 品	123	70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46,738)	(45,208)
	<u>\$223,870</u>	<u>\$230,619</u>

103 及 102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932,281 仟元及 1,049,973 仟元。

103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盤損淨額 3,139 仟元及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4,601 仟元、下腳收入 791 仟元。

102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4,359 仟元、存貨盤損淨額 4,718 仟元及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7,334 仟元、下腳收入 3,453 仟元。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u>成 本</u>						
103年1月1日餘額	\$ 114,674	\$ 239,597	\$ 591,214	\$ 11,529	\$ 127,964	\$ 1,084,978
增 添	-	997	21,840	-	2,135	24,972
重 分 類	-	-	23,146	1,848	201	25,195
處 分	-	-	(720)	-	-	(720)
淨兌換差額	-	6,169	27,059	70	7,103	40,401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14,674</u>	<u>\$ 246,763</u>	<u>\$ 662,539</u>	<u>\$ 13,447</u>	<u>\$ 137,403</u>	<u>\$ 1,174,826</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3年1月1日餘額	\$ -	\$ 118,889	\$ 432,723	\$ 8,583	\$ 73,949	\$ 634,144
處 分	-	-	(715)	-	-	(715)
重 分 類	-	-	-	-	-	-
折舊費用	-	7,938	28,664	1,365	6,138	44,105
淨兌換差額	-	2,927	18,974	43	4,745	26,689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29,754</u>	<u>\$ 479,646</u>	<u>\$ 9,991</u>	<u>\$ 84,832</u>	<u>\$ 704,223</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 114,674</u>	<u>\$ 117,009</u>	<u>\$ 182,893</u>	<u>\$ 3,456</u>	<u>\$ 52,571</u>	<u>\$ 470,603</u>
<u>成 本</u>						
102年1月1日餘額	\$ 114,674	\$ 232,934	\$ 534,554	\$ 10,266	\$ 113,458	\$ 1,005,886
增 添	-	1,068	36,804	1,195	8,598	47,665
重 分 類	-	-	3,349	-	644	3,993
處 分	-	-	(1,604)	-	(95)	(1,699)
淨兌換差額	-	5,595	18,111	68	5,359	29,133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114,674</u>	<u>\$ 239,597</u>	<u>\$ 591,214</u>	<u>\$ 11,529</u>	<u>\$ 127,964</u>	<u>\$ 1,084,978</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2年1月1日餘額	\$ -	\$ 108,579	\$ 376,731	\$ 7,191	\$ 64,434	\$ 556,935
處 分	-	-	(1,577)	-	(78)	(1,655)
重 分 類	-	-	-	-	-	-
折舊費用	-	8,562	47,125	1,358	6,539	63,584
淨兌換差額	-	1,748	10,444	34	3,054	15,280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18,889</u>	<u>\$ 432,723</u>	<u>\$ 8,583</u>	<u>\$ 73,949</u>	<u>\$ 634,144</u>
102年12月31日淨額	<u>\$ 114,674</u>	<u>\$ 120,708</u>	<u>\$ 158,491</u>	<u>\$ 2,946</u>	<u>\$ 54,015</u>	<u>\$ 450,834</u>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55年
機器設備	6~10年
運輸設備	5年
其他設備	2~10年

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上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作為抵押或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u>103 年度</u>	<u>102 年度</u>
<u>成 本</u>		
1 月 1 日餘額	\$ 55,507	\$ 55,507
增 添	-	-
處 分	-	-
12 月 31 日餘額	<u>\$ 55,507</u>	<u>\$ 55,507</u>
<u>累計折舊</u>		
1 月 1 日餘額	\$ 1,932	\$ 1,848
處 分	-	-
折舊費用	84	84
12 月 31 日餘額	<u>\$ 2,016</u>	<u>\$ 1,932</u>
12 月 31 日淨額	<u>\$ 53,491</u>	<u>\$ 53,575</u>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 45 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皆為 56,271 仟元，該公允價值係以非關係人之獨立評價師於 103 年 12 月間及 102 年 3 月間進行之評價為基礎，該評價係參考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因該區域不動產交易價格並無重大變化，故本公司管理階層評估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允價值與前述評價結果並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二、預付租賃款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流 動	\$ 1,200	\$ 1,133
非 流 動	34,206	33,393
	<u>\$ 35,406</u>	<u>\$ 34,526</u>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預付租賃款中位於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業已取得該土地使用權證，預付租賃款質抵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三、其他資產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流動</u>		
代付款	\$ 2,616	\$ 2,583
員工借支	<u>70</u>	<u>-</u>
	<u>\$ 2,686</u>	<u>\$ 2,583</u>
<u>非流動</u>		
預付設備款	\$ 10,874	\$ 23,293
存出保證金	4,840	4,394
催收款項	8,662	9,127
減：備抵呆帳	(8,662)	(9,127)
其他	<u>200</u>	<u>565</u>
	<u>\$ 15,914</u>	<u>\$ 28,252</u>

十四、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質押活期存款	\$ 752	\$ 27,663
質押定期存款	<u>26,492</u>	<u>16,423</u>
	<u>\$ 27,244</u>	<u>\$ 44,086</u>
存款利率區間	0.17%~1.09%	0.17%~1.09%

其他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五、借款

(一) 短期借款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303,095	\$281,502
信用借款		
銀行借款	<u>120,080</u>	<u>122,569</u>
	<u>\$423,175</u>	<u>\$404,071</u>
<u>利率區間</u>		
擔保借款	1.8000%- 6.9000%	2.2000%- 7.5000%
信用借款	2.3000%- 2.9774%	2.1445%- 3.4090%

(二) 應付短期票券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應付商業本票	\$ 30,000	\$ 6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u>	<u>-</u>
	<u>\$ 30,000</u>	<u>\$ 60,000</u>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103年12月31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 帳面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兆豐票券	<u>\$ 30,000</u>	<u>\$ -</u>	<u>\$ 30,000</u>	1.25%	定期存款	<u>\$ 6,078</u>

兆豐票券之應付商業本票係屬付息之應付短期票券，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故以原始票面金額衡量。

102年12月31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 帳面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 40,000	\$ -	\$ 40,000	1.66%	龍潭廠房之土地及建物	\$ 126,995
兆豐票券	<u>20,000</u>	<u>-</u>	<u>20,000</u>	1.32%	定期存款	<u>6,058</u>
	<u>\$ 60,000</u>	<u>\$ -</u>	<u>\$ 60,000</u>			<u>\$ 133,053</u>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及兆豐票券之應付商業本票係屬付息之應付短期票券，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故以原始票面金額衡量。

(三) 長期借款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擔保借款（附註二七）		
彰化商業銀行－內湖分行(1.)	\$ 25,785	\$ 28,301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城東分行(2.)	87,000	-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中山分行(3.)	-	40,00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建北分行(4.)	11,666	18,333

(接次頁)

(承前頁)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CHAILEASE FINANCE (B.V.I.) COMPANY, LTD.		
(5.)	<u>\$ 6,099</u>	<u>\$ 17,437</u>
小 計	130,550	104,071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21,359)</u>	<u>(28,306)</u>
長期借款	<u>\$109,191</u>	<u>\$ 75,765</u>
<u>利率區間</u>		
銀行借款(1~4.)	2.300%-3.270%	2.640%-3.270%
其他借款(5.)	3.1543%- 3.1604%	3.1750%- 3.2125%

1. 該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之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借款（參閱附註二七），自 98 年 1 月底起攤還第一期款，本金分 15 年 180 期攤還，每個月為一期，按月付息一次；該借款利率為浮動利率。
2. 該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之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借款（參閱附註二七），自 103 年 7 月起始攤還第一期款，本金分 180 期攤還，每個月為一期，按月付息一次；該借款利率為浮動利率。
3. 該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之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借款（參閱附註二七），自 103 年 1 月起始攤還第一期款，本金分 5 年 60 期攤還，每個月為一期，按月付息一次。合併公司已於 103 年 6 月間提前清償；該借款利率為浮動利率。
4. 該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抵押擔保借款（參閱附註二七），自 102 年 10 月起始攤還第一期款，本金分 36 期攤還，每個月為一期，按月付息一次；該借款利率為固定利率。
5. 該其他借款係向融資公司借款，原始借款金額為美金 1,200 仟元，自借款期間為 101 年 7 月 12 日起滿一個月始攤還第一

期，每月一期，於 104 年 7 月 12 日到期；該借款利率為浮動利率。

十六、其他負債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其他應付款—流動</u>		
應付設備款	\$ 15,219	\$ 18,980
應付薪資及獎金	21,186	22,663
其他（註）	<u>30,410</u>	<u>55,806</u>
	<u>\$ 66,815</u>	<u>\$ 97,449</u>

註：其他應付款項下之其他主係應付修繕費、勞務費、加工費、利息及稅捐等款項所組成。

十七、退休後福利計畫

（一）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本公司及城家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計畫資產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875%	1.750%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000%	2.0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0%	2.250%

計畫資產之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考量前述計畫資產之運用及最低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45	\$ 46
利息成本	1,781	1,473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438)	(447)
	<u>\$ 1,388</u>	<u>\$ 1,072</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172	\$ 925
營業費用	216	147
	<u>\$ 1,388</u>	<u>\$ 1,072</u>

於 103 及 102 年度，本公司分別認列 3,931 仟元及 3,158 仟元精算（損）益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 4,551 仟元及 620 仟元。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85,530	\$101,76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4,949)	(21,280)
提撥短絀帳列應計退休金負債	<u>\$ 70,581</u>	<u>\$ 80,480</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	\$101,760	\$107,826
當期服務成本	45	46
利息成本	1,781	1,473
精算（利益）損失	(3,900)	(3,302)
福利支付數	(14,156)	(4,283)
年底確定福利義務	<u>\$ 85,530</u>	<u>\$101,760</u>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21,280	\$ 23,887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438	447
精算(損)益	31	(144)
雇主提撥數	7,356	1,373
福利支付數	(<u>14,156</u>)	(<u>4,283</u>)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14,949</u>	<u>\$ 21,280</u>

於 103 及 102 年度，計畫資產實際報酬分別為 469 仟元及 303 仟元。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係依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基金資產配置資訊為準：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現金	19.12	22.17
短期票券	1.98	4.34
債券	11.92	9.83
固定收益額	14.46	19.11
權益證券	49.69	43.64
其他	<u>2.83</u>	<u>0.91</u>
	<u>100.00</u>	<u>100.00</u>

本公司選擇以轉換日（101 年 1 月 1 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85,530</u>	<u>\$101,760</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14,949</u>	<u>\$ 21,280</u>
提撥短絀	<u>\$ 70,581</u>	<u>\$ 80,480</u>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u>\$ 6,602</u>	<u>\$ 823</u>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u>\$ 31</u>	<u>\$ 144</u>

本公司預期於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分別為 1,239 仟元及 1,280 仟元。

十八、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50,000</u>	<u>50,000</u>
額定股本	<u>\$500,000</u>	<u>\$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48,800</u>	<u>48,800</u>
已發行股本	<u>\$488,000</u>	<u>\$488,00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97 年 6 月 20 日辦理私募現金增資，以每股 8 元發行，發行 11,000,000 股，其與票面金額之差額分別沖減資本公積 13,397 仟元及保留盈餘 8,603 仟元。該私募股票自交付日起算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屆滿 3 年，惟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未能取得櫃檯買賣中心核發符合上櫃標準之同意函，故尚未補辦公開發行。

(二)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庫藏股交易），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外，應儘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再就其餘額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及視情況提撥若干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 50% 至 100% 按下列方式分派之：

1. 股東股利 88% 至 95%，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 10%。
2. 員工紅利 3% 至 8%。
3. 董事、監察人酬勞金 2% 至 4%。

惟上述盈餘分派中股東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合併公司對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費用之估列，主要係參考公司章程之規定，由於合併公司截至本期尚有累積虧損，故未估計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年度終了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3 年 6 月 23 日及 102 年 6 月 24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2 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因尚有累積虧損，故無盈餘分派之情形。

10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 101 年度財務報表作為盈餘分配議案之基礎。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其他權益項目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期初餘額	(\$ 20,195)	(\$ 20,66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2,828	2,325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4,709)	(1,857)
期末餘額	<u>(\$ 22,076)</u>	<u>(\$ 20,195)</u>

(五) 非控制權益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期初餘額	\$ -	\$ 403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部分		
本期淨利	-	18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28
收購 MIC CO., LTD 之非 控制權益	-	(618)
期末餘額	<u>\$ -</u>	<u>\$ -</u>

十九、收入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拉鍊銷售收入	\$ 1,112,709	\$ 1,239,306
其他	<u>1,486</u>	<u>1,486</u>
	<u>\$ 1,114,195</u>	<u>\$ 1,240,792</u>

二十、淨利(淨損)

(一) 其他收入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利息收入	\$ 528	\$ 379
股利收入	1,724	1,042
什項收入	<u>2,904</u>	<u>4,821</u>
	<u>\$ 5,156</u>	<u>\$ 6,242</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年度	102年度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 4,709	\$ 1,85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000)	(8,000)
淨外幣兌換利益	16,713	8,770
其他	(2,349)	(676)
	<u>\$ 16,073</u>	<u>\$ 1,951</u>

(三) 財務成本

	103年度	102年度
借款利息費用	<u>\$ 18,496</u>	<u>\$ 21,894</u>

(四)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迴轉利益)

	103年度	102年度
應收款項	\$ 2,995	(\$ 4,586)
催收款項	(846)	3,911
	<u>\$ 2,149</u>	<u>(\$ 675)</u>

(五) 折舊及攤銷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44,105	\$ 63,584
投資性不動產之折舊	84	84
長期預付租賃款之攤銷	1,135	1,266
合計	<u>\$ 45,324</u>	<u>\$ 64,934</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0,599	\$ 59,444
營業費用	3,590	4,224
	<u>\$ 44,189</u>	<u>\$ 63,668</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98	\$ 363
營業費用	837	903
	<u>\$ 1,135</u>	<u>\$ 1,266</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退職後福利 (附註十八)		
確定提撥計畫	\$ 5,579	\$ 5,521
確定福利計畫	<u>1,388</u>	<u>1,072</u>
	<u>6,967</u>	<u>6,593</u>
薪資、獎金及紅利等	<u>228,434</u>	<u>252,321</u>
其他員工福利	<u>31,884</u>	<u>29,735</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267,285</u>	<u>\$288,649</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208,995	\$228,753
營業費用	<u>58,290</u>	<u>59,896</u>
	<u>\$267,285</u>	<u>\$288,649</u>

(七) 外幣兌換損益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25,534	\$ 11,428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8,821)	(2,658)
淨 益	<u>\$ 16,713</u>	<u>\$ 8,770</u>

二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 (利益) 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5,116	\$ 7,721
以前年度之調整	(4,153)	-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u>6,667</u>	(<u>19,593</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利益)	<u>\$ 7,630</u>	(<u>\$ 11,872</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之調節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稅前淨利	<u>\$ 45,449</u>	<u>\$ 29,077</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7,565	4,453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391	4,084
免稅所得	(1,078)	(493)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4,003	(8,408)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98)	(11,508)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期之調整	(<u>4,153</u>)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利益)	<u>\$ 7,630</u>	<u>(\$ 11,872)</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3年度	102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當期產生者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u>\$ 668</u>	<u>\$ 537</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		
稅	<u>\$ 668</u>	<u>\$ 537</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3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3,213	\$ -	\$ -	\$ -	\$ 3,213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					
司之損益之份額	35,384	(3,146)	-	-	32,238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3,611	(1,015)	(668)	-	11,928
虧損扣抵	12,544	(435)	-	673	12,782
其他	1,641	(810)	-	19	850
	<u>\$ 66,393</u>	<u>(\$ 5,406)</u>	<u>(\$ 668)</u>	<u>\$ 692</u>	<u>\$ 61,011</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土地增值稅	\$ 15,300	\$ -	\$ -	\$ -	\$ 15,300
其他	-	1,261	-	-	1,261
	<u>\$ 15,300</u>	<u>\$ 1,261</u>	<u>\$ -</u>	<u>\$ -</u>	<u>\$ 16,561</u>

10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備抵呆帳超限	\$ 3,741	(\$ 3,741)	\$ -	\$ -	\$ -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3,213	-	-	-	3,213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 司之損益之份額	24,889	10,495	-	-	35,384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1,607	2,541	(537)	-	13,611
虧損扣抵	2,606	10,660	-	(722)	12,544
其 他	1,976	(362)	-	27	1,641
	<u>\$ 48,032</u>	<u>\$ 19,593</u>	<u>(\$ 537)</u>	<u>(\$ 695)</u>	<u>\$ 66,393</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土地增值稅	\$ 15,300	\$ -	\$ -	\$ -	\$ 15,300

(四)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超限	\$ 35,352	\$ 35,111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7,838	26,308
虧損扣抵	<u>49,739</u>	<u>50,402</u>
	<u>\$112,929</u>	<u>\$111,821</u>

(五)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合併公司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32,224	105
18,905	106
6,486	107
42,712	108
227	109
203	110
111	111
<u>\$100,868</u>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 -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36,567</u>)	(<u>77,649</u>)
	<u>(\$ 36,567)</u>	<u>(\$ 77,649)</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30,155</u>	<u>\$ 28,396</u>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1 年度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宏圓公司及城家公司截至 101 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 37,819</u>	<u>\$ 40,762</u>
<u>股 數</u>		單位：仟股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48,800</u>	<u>48,800</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惟經計算後，對 103 及 102 年度之稅後基本每股盈餘並無稀釋影響。

二三、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2 年 9 月 6 日取得 MIC CO., LTD 0.82% 之持股，致持股比例由 99.18% 增加至 100%。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u>MIC CO., LTD</u>
	<u>102年度</u>
給付之現金對價	\$ 1,193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	
應轉出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u>595</u>)
權益交易差額（調整待彌補虧損）	<u>\$ 598</u>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合併公司主要藉由舉借新債或償還舊債之方式維持最佳之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下表提供了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方式之分析，係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3年12月31日

	<u>第 一 級</u>	<u>第 二 級</u>	<u>第 三 級</u>	<u>合 計</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 權益投資	\$ 54,166	\$ -	\$ -	\$ 54,166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				
－ 權益投資	-	-	21,598	21,598
基金受益憑證	2,015	-	-	2,015
合 計	<u>\$ 56,181</u>	<u>\$ -</u>	<u>\$ 21,598</u>	<u>\$ 77,779</u>

102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 權益投資	\$ 50,646	\$ -	\$ -	\$ 50,646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				
— 權益投資	-	-	20,500	20,500
基金受益憑證	2,054	-	-	2,054
合 計	<u>\$ 52,700</u>	<u>\$ -</u>	<u>\$ 20,500</u>	<u>\$ 73,200</u>

103 及 102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金融資產以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權 益 工 具 投 資	103年度	102年度
期初餘額	\$ 20,500	\$ 25,000
購 買	4,098	3,500
總利益或損失		
— 認列於損益	(3,000)	(8,000)
期末餘額	<u>\$ 21,598</u>	<u>\$ 20,500</u>

103 及 102 年度總利益或損失中，與期末持有之採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相關損失（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分別為 3,000 仟元及 8,000 仟元。

4.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合併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377,235	\$ 338,03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7,779	73,200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780,528	770,605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營業稅）、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不含應付薪資及獎金、應付退休金及應付稅捐）、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權益投資、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應付短期票券及銀行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告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請參閱附註二九。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以外幣計價之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外部借款及合併公司內部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資金融通中非以債權人或借款人功能性貨幣計價者。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5%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損 益	\$5,205 (i)	(\$ 31)(i)	\$1,641 (ii)	(\$ 13)(ii)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現金、應收及應付款項之淨資產（負債）部位。

(i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人民幣計價現金、應收及應付款項之淨資產（負債）部位。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匯率敏感度上升，主係因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價之銷貨增加，導致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價之應收帳款增加所致。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本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49,580	\$ 16,423
—金融負債	144,951	195,462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17,628	125,269
—金融負債	438,774	372,680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說明。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3,211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存款與變動利率借款之淨部位。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2,474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存款與變動利率借款之淨部位。

合併公司於 103 及 102 年度兩期對利率之敏感度，尚無重大差異。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國內上市櫃股票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合併公司指派特定團隊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避風險之避險部位。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合併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之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其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增加／減少 542 仟元及 506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可能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其中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所產生之應收款項。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合併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當交易對方互為關係企業時，合併公司將其定義為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103 及 102 年度之任何時間，對交易對方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均未超過總貨幣性資產之 25%。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之銀行借款等，以確保合併公司具有充足之財務彈性。

下列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性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要求還款日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3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	6 個 月 (含) 以 內	超 過 6 個 月 至 滿 1 年	超 過 1 年 至 滿 3 年	超 過 3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219,466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2.27%	210,327	129,165	22,126	98,354
固定利率工具	1.25%~6.90%	<u>140,356</u>	<u>3,447</u>	<u>5,068</u>	<u>-</u>
		<u>\$ 570,149</u>	<u>\$ 132,612</u>	<u>\$ 27,194</u>	<u>\$ 98,354</u>

102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	6 個 月 (含) 以 內	超 過 6 個 月 至 滿 1 年	超 過 1 年 至 滿 3 年	超 過 3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224,441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2.63%	176,273	140,383	26,582	39,250
固定利率工具	1.32%~7.50%	<u>158,531</u>	<u>34,745</u>	<u>12,048</u>	<u>-</u>
		<u>\$ 559,245</u>	<u>\$ 175,128</u>	<u>\$ 38,630</u>	<u>\$ 39,250</u>

下表亦詳細說明本公司非衍生金融資產之預計現金流量，其係依據金融資產及其將賺得之利息收入於合約到期日之未折現合約現金流量而編製。為能瞭解本公司以淨資產及淨負債為基礎所進行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下表包含非衍生金融資產之資訊係屬必要。

103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	6 個 月 (含) 以 內	超 過 6 個 月 至 滿 1 年	超 過 1 年 至 滿 3 年
<u>非衍生金融資產</u>				
無附息資產		\$ 208,407	\$ -	\$ -
浮動利率資產	0.17%	117,828	-	-
固定利率資產	0.08%~2.00%	<u>49,648</u>	<u>-</u>	<u>-</u>
		<u>\$ 375,883</u>	<u>\$ -</u>	<u>\$ -</u>

102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	6 個 月 (含) 以內	超過 6 個月 至滿 1 年	超過 1 年至 滿 3 年
<u>非衍生金融資產</u>				
無附息資產		\$ 193,766	\$ -	\$ -
浮動利率資產	0.01%~0.17%	125,375	-	-
固定利率資產	0.08%~1.09%	<u>16,513</u>	<u>-</u>	<u>-</u>
		<u>\$ 335,654</u>	<u>\$ -</u>	<u>\$ -</u>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二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餘額及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予銷除，並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付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關 係 人 類 別 及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宏來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二) 營業交易

	租 賃	收 入
	103年度	102年度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事長 為該公司董事）	<u>\$ 1,486</u>	<u>\$ 1,486</u>

租金係按當地一般租金行情議定，並以匯款方式按月收取租金。

(三) 背書保證情形

於下列資產負債表日經董事會通過本公司為關係人提供之背書保證及與銀行簽訂背書保證契約之額度如下：

對 象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宏大中國	\$120,080	\$113,069
MIC	<u>6,874</u>	<u>18,559</u>
	<u>\$126,954</u>	<u>\$131,628</u>

(四)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資訊：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9,580	\$ 9,550
退職後福利	<u>344</u>	<u>131</u>
	<u>\$ 9,924</u>	<u>\$ 9,681</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質押定期存款及活期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 27,244	\$ 44,086
土地	114,674	114,674
建築物	117,009	120,708
機器設備－淨額	-	3,512
投資性不動產	34,104	34,187
預付租賃款	<u>35,406</u>	<u>34,526</u>
	<u>\$328,437</u>	<u>\$351,693</u>

二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103年12月31日本公司對宏大中國之背書保證為美金3,800仟元。

(二) 103年12月31日，MIC CO., LTD 向 CHAILEASE FINANCE (B.V.I.) CO., LTD.之借款，由本公司對MIC之背書保證為美金218仟元，且由本公司與MIC董事長洪寶川先生及董事張長義先生同為連帶保證人。

二九、其他

(一) 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9,109	31.5725	(美元：新台幣)	\$	287,597		
美 元		660	6.1841	(美元：人民幣)		19,920		
港 幣		319	4.090	(港幣：新台幣)		1,303		
日 圓		8,604	0.2639	(日圓：新台幣)		2,270		
人 民 幣		6,620	5.0867	(人民幣：新台幣)		33,672		
						<u>\$ 344,762</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91	31.0708	(美元：新台幣)	\$	5,930		
美 元		6,869	6.1095	(美元：人民幣)		197,493		
港 幣		268	3.9679	(港幣：人民幣)		1,064		
人 民 幣		167	5.0668	(人民幣：新台幣)		844		
						<u>\$ 205,331</u>		

102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6,461	29.8626	(美元：新台幣)	\$	192,942		
美 元		188	6.1487	(美元：人民幣)		5,595		
港 幣		167	3.784	(港幣：新台幣)		632		
日 圓		1,162	0.2935	(日圓：新台幣)		341		
						<u>\$ 199,510</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36	29.5515	(美元：新台幣)	\$	4,019		
美 元		6,558	6.0902	(美元：人民幣)		195,146		
港 幣		97	3.8409	(港幣：人民幣)		371		
人 民 幣		52	4.9038	(人民幣：新台幣)		255		
						<u>\$ 199,791</u>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七)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一、二、六及附註二六)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一、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依營運地區。於 103 及 102 年度，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台灣地區部門、大陸地區部門及其他部門，台灣地區部門及大陸地區部門主要業務皆為經營拉鍊及其零配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其他部門主要業務為專業投資。應報導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之收入與營運結果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台灣地區部門	\$ 700,408	\$ 703,617	\$ 36,290	\$ 43,465
大陸地區部門	528,787	654,688	9,112	3,547
其他部門	-	-	(2,686)	(4,234)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1,229,195	1,358,305		
部門間交易銷除	(115,000)	(117,513)		
合 計	<u>\$1,114,195</u>	<u>\$1,240,79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733	(13,701)
稅前淨利			<u>\$ 45,449</u>	<u>\$ 29,077</u>

以上報導之收入包含與外部客戶及部門間交易所產生。

部門損益係指各個部門營運損益，不包含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財務成本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資產及負債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台灣地區部門	\$ 596,711	\$ 586,325
大陸地區部門	568,393	536,023
其他部門	71,711	72,839
合併資產總額	<u>\$ 1,236,815</u>	<u>\$ 1,195,187</u>

基於監督部門績效及分配資源予各部門之目的：

1. 台灣地區部門及大陸地區部門除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包括流動及非流動）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所有資產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
2. 其他部門除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所有資產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
3. 合併公司負債資訊未定期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故所有負債均未分攤至應報導部門。

(三) 其他資訊

	折 舊 與 攤 銷		非流動資產本年度增加數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台灣地區部門	\$ 15,221	\$ 13,793	\$ 485	\$ 2,775
大陸地區部門	29,547	50,368	8,232	13,534
其他部門	<u>556</u>	<u>773</u>	<u>542</u>	<u>-</u>
部門總額	<u>\$ 45,324</u>	<u>\$ 64,934</u>	<u>\$ 9,259</u>	<u>\$ 16,309</u>

(四) 主要產品之收入

合併公司主要產品之收入分析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拉 鍊	\$ 1,112,709	\$ 1,239,306
其 他	<u>1,486</u>	<u>1,486</u>
	<u>\$ 1,114,195</u>	<u>\$ 1,240,792</u>

(五)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兩個地區營運，包括台灣與中國。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營運地區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 流 動 資 產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 12月31日	102年 12月31日
	台 灣	\$ 663,250	\$ 658,613	\$ 307,538
中 國	<u>450,945</u>	<u>582,179</u>	<u>288,274</u>	<u>280,042</u>
	<u>\$ 1,114,195</u>	<u>\$ 1,240,792</u>	<u>\$ 595,812</u>	<u>\$ 586,553</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其他金融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 重要客戶資訊

有關合併公司重要客戶資訊未達應予揭露之門檻，故無揭露之適用。

宏德拉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新台幣千元

附表一

編號 (註 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為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	資金貸與 性質 (註 2)	往來 業務	來 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帳 額	擔 保 稱 價	品 值	對 個 別 對 象 資 金 貸 與 限 額	資 金 貸 與 總 額	備 註
0	本公司	MIC CO., LTD	其他應收款	是	美金 1,517 新台幣 46,165 (註 3)	美金 1,214 新台幣 38,376 (註 3)	美金 1,030 新台幣 32,539	2.70	2	-	\$	營運週轉	\$	無	-	新台幣 176,154 (以本公司淨值 40%為限)	新台幣 176,154 (以本公司淨值 40%為限)	
0	本公司	宏大中國	其他應收款	是	美金 3,788 新台幣 119,719 (註 3 及 4)	美金 3,788 新台幣 119,719 (註 3 及 4)	美金 2,788 新台幣 88,119 (註 3 及 4)	3.60	2	-	-	營運週轉	-	無	-	新台幣 176,154 (以本公司淨值 40%為限)	新台幣 176,154 (以本公司淨值 40%為限)	
1	MIC CO., LTD	宏大中國	其他應收款	是	美金 330 新台幣 9,839 (註 3)	美金 - 新台幣 - (註 3)	美金 - 新台幣 -	7.20	2	-	-	營運週轉	-	無	-	新台幣 61,042 (以該公司最近 期經會計師查 核或核閱財務 報表淨值之 100%為限)	新台幣 61,042 (以該公司最近 期經會計師查 核或核閱財務 報表淨值之 100%為限)	
3	宏園公司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新台幣 30,000 (註 3)	新台幣 25,000 (註 3)	新台幣 25,000	2.38	2	-	-	營運週轉	-	無	-	新台幣 28,637 (以該公司最近 期經會計師查 核或核閱財務 報表淨值之 40%為限)	新台幣 28,637 (以該公司最近 期經會計師查 核或核閱財務 報表淨值之 40%為限)	

註 1：(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 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 2。

註 3：係業經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

註 4：與宏大中國之資金貸與係因代墊費用而產生。

註 5：本表相關交易業已調整沖銷。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美金／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名稱	被背書公司名稱	保 證 對 象		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背書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最高保證額	屬對背書保證	屬對背書保證	屬對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註
			關 係	保 證 對 象													
0	本公司	宏大中國	本公司經由子公司 MII CO., LTD. 轉投資之孫公司	係	\$ 198,173 (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 45%)	美金 4,800 新台幣 151,680 (註)	美金 3,800 新台幣 120,080 (註)	美金 3,800 新台幣 120,080 (註)	美金 3,800 新台幣 120,080 (註)	\$ 17,417	27.27	\$ 440,385 (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 100%)	Y	N	Y	Y	
0	本公司	MIC CO., LTD.	本公司經由子公司 MII CO., LTD. 轉投資之孫公司	係	198,173 (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 45%)	美金 588 新台幣 18,585 (註)	美金 218 新台幣 6,874 (註)	美金 218 新台幣 6,874 (註)	美金 218 新台幣 6,874 (註)	-	1.56	440,385 (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 100%)	Y	N	Y	N	

註：換算匯率係採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台灣銀行即期買入匯率。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日期	股數	帳面金額 (%)	持股比例 (%)	公允價值	備註
本公司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一流動		100,000	\$ 3,180	-	\$ 1,620	
"	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150,000	8,648	-	6,953	
"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	"		60,000	3,424	-	2,136	
"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638,719	12,047	-	11,592	
"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	"		467,142	3,607	-	3,845	
"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	"		90,000	6,680	-	2,637	
"	久大資訊網路股份有限公司	"	"	"		270,000	4,462	-	1,909	
"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		300,000	7,454	-	7,335	
"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	"	"	"		102,000	3,692	-	3,090	
	減：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一流動						(<u>12,077</u>)			
							<u>\$ 41,117</u>		<u>\$ 41,117</u>	
宏圖公司	工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	"		30,000	\$ 411	-	\$ 378	
"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77,546	3,265	-	1,950	
"	佳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	"		65,000	2,834	-	1,082	
"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	"	"		255,540	7,586	-	1,252	
"	中華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	"	"		20,000	270	-	245	
"	益航股份有限公司	"	"	"		25,000	530	-	449	
"	宏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	"		10,000	649	-	558	
"	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	"		39,000	1,053	-	794	
"	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30,000	533	-	461	
"	森寶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	"		15,000	308	-	270	
"	捷邦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45,000	553	-	605	
"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	"	"		25,000	541	-	518	
"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7,000	211	-	231	
"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	"		21,000	1,902	-	1,775	
"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	"		70,000	916	-	931	
"						70,000	1,487	-	1,550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宏圖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柏瑞亞洲亮點股票基金 富蘭克林全球基金 減：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流動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 1,007	-	\$ 1,007	
"		"	"		100,000		1,007	-	1,008	
							(9,999)		-	
							<u>\$ 15,064</u>		<u>\$ 15,064</u>	
本公司	股票 美商吉的堡教育集團 減：累計減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71,400		\$ 3,437		-	
							(3,437)		-	
							\$ -		-	
宏圖公司	股票 科勝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瑞光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IE Group Corp.	"	"		3,000,000		\$ 30,000	6.98	\$ 14,000	
		"	"		150,000		4,600	1.01	4,600	
		"	"		100,000		2,998	5.87	2,998	
							37,598		-	
							(16,000)		-	
							<u>\$ 21,598</u>		<u>\$ 21,598</u>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外幣/新台幣仟元

附表四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象關	應收關係人款項	人週轉率	逾期應收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後收	收回金額	項呆帳	列帳	備金	抵額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	宏大拉鍊(中國)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應收款 人民幣 3,595 美金 2,735 新台幣 103,981 (註1及2)	2.21 (註3)	\$ -	-	人民幣 2,500 新台幣 12,221	\$ -				

註 1：換算匯率係採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台灣銀行之即期買入匯率。

註 2：係本公司銷售及資金貸與宏大拉鍊(中國)有限公司所產生，包含應收帳款 15,862 仟元及其他應收款 88,119 仟元。

註 3：係依屬銷售產生之應收帳款週轉率計算。

宏大陸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美金／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投資金額		未比數	持率(%)	持有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	認列之益(損)	備註
					始	末			帳面	金額			
宏大陸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MAX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薩摩亞群島	專業投資	美金：10,024 新台幣：316,758 (註1)	美金：10,024 新台幣：316,758 (註1)	9,490,000	100.00	美金：3,236 新台幣：102,153	美金：(5,156) 新台幣：(4,450)	美金：(5,156) 新台幣：(4,450)	含測流交易之未實現銷貨毛利攤銷數		
"	宏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專業投資	新台幣：86,000	新台幣：86,000	8,600,000	100.00	新台幣：71,592	新台幣：(1,489)	新台幣：(1,489)			
MAX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MAX INVESTMENT CONSULTING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專業投資	美金：9,144 新台幣：288,950 (註1)	美金：9,144 新台幣：288,950 (註1)	9,800,000	100.00	美金：2,832 新台幣：89,483	美金：(1,569) 新台幣：(3,017)	美金：(1,569) 新台幣：(3,017)	含投資成本超過公平價值之溢價攤銷。		
"	MAX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 LTD.	薩摩亞群島	進出口貿易	美金：880 新台幣：27,808 (註1)	美金：880 新台幣：27,808 (註1)	880,000	100.00	美金：492 新台幣：15,542	美金：(2,097) 新台幣：(2,097)	美金：(2,097) 新台幣：(2,097)			
宏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城家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	新台幣：21,000	新台幣：21,000	100,000	100.00	新台幣：3,233	新台幣：52	新台幣：52			

註 1：換算匯率係採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台灣銀行即期買入匯率。

註 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註 3：本表相關交易業已調整沖銷。

宏大陸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美金／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自投金額	初期匯出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自投金額	本期匯出金額	期末累積金額	被投資公司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損	期末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註備
						匯出	匯入									
宏大陸(中國)有限公司	1. 係經營尼龍拉鍊、塑膠拉鍊、金屬拉鍊、拉頭及其配件之產銷業務。 2. 影響：擴大外銷能力，以增加本公司之營收。	訂為美金 10,500 仟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陸摩亞群島 MAX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再投資其屬聯京群島 MAX INVESTMENT CONSULTING CO., LTD.，間接對大陸投資。	美金 9,144 新台幣 288,950 (註一)	美金 9,144 新台幣 288,950 (註一)	\$ -	\$ -	美金 - 新台幣 -	美金 9,144 新台幣 288,950 (註一)	美金 9,144 新台幣 288,950 (註一)	美金 10 新台幣 10	100	(新台幣 10)	美金 3,018 新台幣 95,369	\$ -	

本期期末陸地	累計陸地	自陸地匯出	經濟核准	部投資	審會	依	經濟陸地	部投資	審會	規定
美金 9,144 新台幣 288,950 (註一)	美金 9,144 新台幣 288,950 (註一)	美金 9,144 新台幣 288,950 (註一)	美金 9,144 新台幣 288,950 (註一)	美金 9,144 新台幣 288,950 (註一)	美金 9,144 新台幣 288,950 (註一)	美金 9,144 新台幣 288,950 (註一)	美金 9,144 新台幣 288,950 (註一)	美金 9,144 新台幣 288,950 (註一)	美金 9,144 新台幣 288,950 (註一)	美金 9,144 新台幣 264,231

註一：換算匯率係採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台灣銀行即期買入匯率。

註二：本公司間接投資大陸係透過 MAX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進行。

宏德拉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事項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七

編號	交易人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		往		來		情形或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金額	交易條件			
0	宏德拉鍊公司	MII CO., LTD.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 81		無重大差異		0.00%	
"	"	MIC CO., LTD.	母公司對孫公司	利息收入	670		無重大差異		0.06%	
"	"	"	"	其他應收款	32,539		"		2.43%	
"	"	MIT CO., LTD.	"	進貨淨額	40,788		"		3.66%	
"	"	"	"	應付帳款	5,159		"		0.39%	
"	"	宏大中國	"	銷貨收入淨額	37,159		"		3.34%	
"	"	"	"	利息收入	2,937		"		0.26%	
"	"	"	"	應收帳款	15,862		收款期間較長		1.18%	
"	"	"	"	其他應收款	88,119		無重大差異		6.58%	
"	"	"	"	其他應付款	1,551		"		0.00%	
"	"	宏圓公司	"	其他應付款	25,051		"		1.87%	
"	"	"	"	利息費用	605		"		0.05%	
1	MIT CO., LTD.	宏大中國	子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淨額	37,053		無重大差異		3.33%	
"	"	"	"	應收帳款	9,248		收款期間較長		0.69%	
"	"	"	"	應付帳款	4,725		無重大差異		0.35%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楊 靜 婷

楊靜婷



會計師 劉 水 恩

劉水恩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4 年 3 月 2 4 日

宏 大 拉 鍊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103 年 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 位：新 台 幣 仟 元

代 碼	資 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93,516	9	\$ 62,828	7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41,117	4	34,525	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八)	5,482	-	8,870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八)	101,045	10	74,855	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八及二六)	15,862	2	17,808	2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八)	2,917	-	2,434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八及二六)	120,658	12	69,725	7
130X	存貨(附註九)	101,197	10	110,323	11
1421	預付款項	13,449	1	11,232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四及二七)	27,244	3	44,086	5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三)	2,686	-	2,583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525,173</u>	<u>51</u>	<u>439,269</u>	<u>46</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二三及二六)	173,745	17	173,113	1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一及二七)	229,854	22	226,415	2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十二及二七)	53,491	5	53,575	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一)	47,846	5	53,450	6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三)	1,868	-	4,739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506,804</u>	<u>49</u>	<u>511,292</u>	<u>54</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031,977</u>	<u>100</u>	<u>\$ 950,561</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	\$ 199,810	19	\$ 173,874	18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五)	30,000	3	60,000	6
2150	應付票據	11,002	1	17,341	2
2170	應付帳款	61,475	6	49,428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六)	5,159	1	2,278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38,408	4	49,997	5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六)	26,683	3	8,139	1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3,539	-	3,809	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五)	15,260	1	16,701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604	-	6,454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93,940</u>	<u>38</u>	<u>388,021</u>	<u>41</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	109,191	10	69,933	7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一)	16,561	2	15,300	2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十七)	70,581	7	80,480	8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319	-	1,75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97,652</u>	<u>19</u>	<u>167,467</u>	<u>17</u>
2XXX	負債總計	<u>591,592</u>	<u>57</u>	<u>555,488</u>	<u>58</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十八、二一、二三及二四)				
	股 本				
3110	普 通 股	488,000	47	488,000	51
3200	資本公積	3,778	-	3,778	1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36,567)	(3)	(77,649)	(8)
3400	其他權益	(14,826)	(1)	(19,056)	(2)
3XXX	權益總計	<u>440,385</u>	<u>43</u>	<u>395,073</u>	<u>42</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1,031,977</u>	<u>100</u>	<u>\$ 950,561</u>	<u>100</u>

後 附 之 附 註 係 本 個 體 財 務 報 告 之 一 部 分。

董 事 長：洪 寶 川



經 理 人：洪 寶 川



會 計 主 管：許 菁 真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十九及二六）	\$ 700,408	100	\$ 703,61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十七、二十及二六）	(589,595)	(84)	(586,027)	(83)
5900	營業毛利	110,813	16	117,590	17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二十及二六）	(74,523)	(11)	(74,125)	(11)
6900	營業淨利	<u>36,290</u>	<u>5</u>	<u>43,465</u>	<u>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十及二六）				
7010	其他收入	6,976	1	8,136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6,451	2	5,284	1
7050	財務成本	(8,814)	(1)	(8,503)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	(5,939)	(1)	(9,393)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8,674</u>	<u>1</u>	(4,476)	-
7900	稅前淨利	44,964	6	38,989	6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二一）	(7,145)	(1)	<u>1,773</u>	-
8200	本期淨利	<u>37,819</u>	<u>5</u>	<u>40,762</u>	<u>6</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十七、十八及二一)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6,111	1	\$ 5,237	1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2,341)	-	274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 司其他綜合損益	460	-	194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 益	3,931	-	3,158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 分相關之所得稅	(668)	-	(537)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淨 額) 合計	<u>7,493</u>	<u>1</u>	<u>8,326</u>	<u>1</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45,312</u>	<u>6</u>	<u>\$ 49,088</u>	<u>7</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二)				
9710	基 本	<u>\$ 0.77</u>		<u>\$ 0.8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洪寶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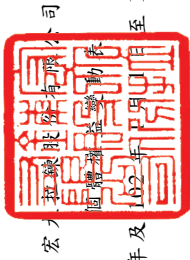


經理人：洪寶川



會計主管：許菁真





宏昇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普通股數 (仟股)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之財務報表之兌換差額	備供融出商品	售	權益總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A1	48,800	\$ 488,000	\$ 3,778	(\$ 120,434)	(\$ 4,098)	(\$ 20,663)		\$ 346,583
D1	-	-	-	40,762	-	-	-	40,762
D3	-	-	-	2,621	5,237	468	468	8,326
D5	-	-	-	43,383	5,237	468	468	49,088
M5	-	-	-	(598)	-	-	-	(598)
Z1	48,800	488,000	3,778	(77,649)	1,139	(20,195)	-	395,073
D1	-	-	-	37,819	-	-	-	37,819
D3	-	-	-	3,263	6,111	(1,881)	(1,881)	7,493
D5	-	-	-	41,082	6,111	(1,881)	(1,881)	45,312
Z1	48,800	\$ 488,000	\$ 3,778	(\$ 36,567)	\$ 7,250	(\$ 22,076)	-	\$ 440,385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洪寶川



經理人：洪寶川



會計主管：許菁真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44,964	\$ 38,989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5,221	13,793
A20300	呆帳回轉利益	(171)	(2,048)
A20900	財務成本	8,814	8,503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	5,939	9,393
A21200	利息收入	(3,977)	(2,889)
A21300	股利收入	(1,372)	(626)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1,366)	(1,432)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4,185)	183
A29900	其他項目	791	71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	3,428	1,780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21,125)	10,335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	(483)	(601)
A31200	存貨減少(增加)	9,126	(3,78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320)	611
A32130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6,339)	7,698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4,928	(8,586)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13,682)	11,45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3,850)	2,997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5,968)	(300)
A32990	其他項目	186	1,66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8,559	87,86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977	2,889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372	62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8,972)	(8,47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218)	(9,60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3,718	73,29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41,261)	(\$ 27,745)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33,694	26,094
B042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45,635)	(35,286)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	(1,193)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06)	(11,610)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6,842	6,567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1,284)	(2,766)
B09900	其 他	(<u>645</u>)	(<u>1,175</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0,995</u>)	(<u>47,11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25,936	(39,730)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30,000)	(1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90,000	6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52,183)	(48,644)
C037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18,544	8,139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u>140</u>)	(<u>140</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52,157</u>	(<u>30,375</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4,192</u>)	<u>613</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30,688	(3,584)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2,828</u>	<u>66,412</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93,516</u>	<u>\$ 62,82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洪寶川



經理人：洪寶川



會計主管：許菁真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 67 年 2 月，主要經營拉鍊及其零配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90 年 3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4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本公司應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u>新發布 / 修正 / 修正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u>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 (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 (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 年-2011 年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正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IFRS 1 之修正「IFRS 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7 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說明外，適用上述 2013 年 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本公司將於 104 年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2. IAS 19「員工福利」

「淨利息」將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修訂後 IAS 19 除了改變確定福利成本之表達，並規定更廣泛之揭露。

104 年首次適用修訂 IAS 19 時，因追溯適用產生 102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之累積員工福利成本變度數係調整 103 年 1 月 1 日淨確定福利資產、遞延所得稅負債及保留盈餘，惟不調整該日存貨之帳面金額。此外，本公司於編製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時，將選擇不揭露 103 年比較期間之確定福利義務敏感度分析。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 2013 年版 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4)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10、IAS 12 及 IAS 28 之修改「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計畫」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所發生之交易。

註 4：除 IFRS 5 之修正採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關於 IAS 36「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之修正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合併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外 幣

編製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

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投資；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有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金融資產與其他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及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

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本公司之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有效利息法之說明參閱上述會計政策）。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於正常營業範圍內之不動產銷售所產生之收入，係於各該筆不動產完工且交付予買方時認列。於符合前述收入認列條件前所收取之保證金及分期付款款項，係包含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流動負債項下。

具體而言，銷售商品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法定所有權移轉時認列。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若為出租人，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出租資產使用效益消耗之時間型態。

(十三)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四)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應付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告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且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期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於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應收票據及帳款帳面金額（已扣除備抵呆帳）。請參閱附註八。

(二)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

本公司評估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於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存貨之帳面金額（已扣除備抵跌價損失）請參閱附註九。

(三) 有形資產之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評估該資產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本公司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適當折現率以計算現值。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於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一。

(五)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於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應計退休金負債金額之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十七。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385	\$ 860
支票存款	1,009	1,982
活期存款	11,518	38,847
外幣存款	65,263	21,139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		
之銀行定期存款	<u>15,341</u>	<u>-</u>
	<u>\$ 93,516</u>	<u>\$ 62,828</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0.17%	0.17%~0.50%
外幣存款	0.01%~0.35%	0.01%~0.10%
定期存款	2%	-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國內投資</u>		
—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 41,117	\$ 33,475
—基金受益憑證	<u>-</u>	<u>1,050</u>
	<u>\$ 41,117</u>	<u>\$ 34,525</u>

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應收票據	\$ 5,547	\$ 8,975
減：備抵呆帳	(<u>65</u>)	(<u>105</u>)
	<u>\$ 5,482</u>	<u>\$ 8,870</u>
<u>應收帳款—非關係人</u>		
應收帳款	\$102,722	\$ 76,572
減：備抵呆帳	(<u>1,677</u>)	(<u>1,717</u>)
	<u>\$101,045</u>	<u>\$ 74,855</u>
應收帳款—關係人	<u>\$ 15,862</u>	<u>\$ 17,808</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退稅款—營業稅	\$ 2,804	\$ 2,429
其 他	<u>113</u>	<u>5</u>
	<u>\$ 2,917</u>	<u>\$ 2,434</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u>\$120,658</u>	<u>\$ 69,725</u>

應收款項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授信期間原則上為月結 30 至 180 天。於決定應收款項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款項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1 年之應收款項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逾期帳齡超過 1 年之應收款項認列 100%備抵呆帳，對於逾期帳齡在 1 年之內之應收款項，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本公司係依據客戶之財力、經營條件、管理水準、產品潛力等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凡未辦理授信之客戶，應以現金交易。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

年採不定時檢視，未逾期亦未減損之應收款項經本公司評估各該客戶之業績消長情形、存貨控制、資產變化、獲利率，以及經營者變動、業界風評等因素決定。

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期初餘額	\$ 1,822	\$ 1,905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	-
減：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80)	(83)
期末餘額	<u>\$ 1,742</u>	<u>\$ 1,822</u>

於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備抵呆帳金額皆無處於重大財務困難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

九、存 貨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原 料	\$ 9,238	\$ 9,710
在 製 品	99,135	91,275
製 成 品	11,601	28,168
商 品	123	70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8,900)	(18,900)
	<u>\$101,197</u>	<u>\$110,323</u>

103 及 102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589,420 仟元及 585,851 仟元。

103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4,601 仟元、存貨盤損淨額 3,139 仟元及下腳收入 135 仟元。

102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7,334 仟元、存貨盤損淨額 4,718 仟元及下腳收入 134 仟元。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投資子公司</u>		
非上市（櫃）公司		
MAX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102,153	\$100,492
宏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u>71,592</u>	<u>72,621</u>
	<u>\$173,745</u>	<u>\$173,113</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MAX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100%	100%
宏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 (一) MAX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係於 91 年間辦理註冊登記成立，並再轉投資 MAX INVESTMENT CONSULTING CO., LTD.及 MAX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 LTD.，為本公司間接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並於 101、99 及 98 年分別辦理增資美金 2,150 仟元、1,090 仟元及 864 仟元，由本公司全數認購。
- (二) 宏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係於 97 年間辦理註冊登記成立，為本公司直接投資之被投資公司。
- (三) 103 及 102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自有土地</u>	<u>建築物</u>	<u>機器設備</u>	<u>運輸設備</u>	<u>其他設備</u>	<u>合計</u>
<u>成本</u>						
103年1月1日餘額	\$ 114,674	\$ 135,299	\$ 199,975	\$ 5,693	\$ 10,482	\$ 466,123
增添	-	562	4,140	-	254	4,956
重分類	-	-	11,776	1,849	-	13,625
處分	-	-	(720)	-	-	(720)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14,674</u>	<u>\$ 135,861</u>	<u>\$ 215,171</u>	<u>\$ 7,542</u>	<u>\$ 10,736</u>	<u>\$ 483,984</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3年1月1日餘額	\$ -	\$ 77,239	\$ 154,023	\$ 4,053	\$ 4,393	\$ 239,708
處分	-	-	(715)	-	-	(715)
重分類	-	-	-	-	-	-
折舊費用	-	3,307	10,365	759	706	15,137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80,546</u>	<u>\$ 163,673</u>	<u>\$ 4,812</u>	<u>\$ 5,099</u>	<u>\$ 254,130</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 114,674</u>	<u>\$ 55,315</u>	<u>\$ 51,498</u>	<u>\$ 2,730</u>	<u>\$ 5,637</u>	<u>\$ 229,854</u>
<u>成本</u>						
102年1月1日餘額	\$ 114,674	\$ 134,539	\$ 191,144	\$ 4,498	\$ 9,527	\$ 454,382
增添	-	760	7,086	1,195	311	9,352
重分類	-	-	3,349	-	644	3,993
處分	-	-	(1,604)	-	-	(1,604)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114,674</u>	<u>\$ 135,299</u>	<u>\$ 199,975</u>	<u>\$ 5,693</u>	<u>\$ 10,482</u>	<u>\$ 466,123</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2年1月1日餘額	\$ -	\$ 73,970	\$ 146,250	\$ 3,703	\$ 3,653	\$ 227,576
處分	-	-	(1,577)	-	-	(1,577)
折舊費用	-	3,269	9,350	350	740	13,709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77,239</u>	<u>\$ 154,023</u>	<u>\$ 4,053</u>	<u>\$ 4,393</u>	<u>\$ 239,708</u>
102年12月31日淨額	<u>\$ 114,674</u>	<u>\$ 58,060</u>	<u>\$ 45,952</u>	<u>\$ 1,640</u>	<u>\$ 6,089</u>	<u>\$ 226,415</u>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55年
機器設備	6~10年
運輸設備	5年
其他設備	2~10年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二、投資性不動產

	<u>103 年度</u>	<u>102 年度</u>
<u>成 本</u>		
1 月 1 日餘額	\$ 55,507	\$ 55,507
增 添	-	-
處 分	-	-
12 月 31 日餘額	<u>\$ 55,507</u>	<u>\$ 55,507</u>
<u>累計折舊</u>		
1 月 1 日餘額	\$ 1,932	\$ 1,848
處 分	-	-
折舊費用	<u>84</u>	<u>84</u>
12 月 31 日餘額	<u>\$ 2,016</u>	<u>\$ 1,932</u>
12 月 31 日淨額	<u>\$ 53,491</u>	<u>\$ 53,575</u>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 45 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皆為 56,271 仟元，該公允價值係以非關係人之獨立評價師於 103 年 12 月間及 102 年 3 月間進行之評價為基礎，該評價係參考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因該區域不動產交易價格並無重大變化，故本公司管理階層評估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允價值與前述評價結果並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三、其他資產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代付款	\$ 2,616	\$ 2,583
員工借支	70	-
	<u>\$ 2,686</u>	<u>\$ 2,583</u>
<u>非流動</u>		
預付設備款	\$ 620	\$ 3,350
存出保證金	1,048	824
催收款項	821	912
減：備抵催收款項	(821)	(912)
其他	200	565
	<u>\$ 1,868</u>	<u>\$ 4,739</u>

十四、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質押活期存款	\$ 752	\$ 27,663
質押定期存款	26,492	16,423
	<u>\$ 27,244</u>	<u>\$ 44,086</u>
存款利率區間	0.17%~1.09%	0.17%~1.09%

其他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與附註二七。

十五、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附註二七)		
銀行借款	\$199,810	\$164,374
信用借款		
銀行借款	-	9,500
	<u>\$199,810</u>	<u>\$173,874</u>
<u>利率區間</u>		
擔保借款	1.80%-2.50%	2.20%-2.69%
信用借款	-	2.69%

(二) 應付短期票券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應付商業本票	\$ 30,000	\$ 6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u>	<u>-</u>
	<u>\$ 30,000</u>	<u>\$ 60,000</u>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103年12月31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
						帳面金額
<u>應付商業本票</u>						
兆豐票券	<u>\$ 30,000</u>	<u>\$ -</u>	<u>\$ 30,000</u>	1.25%	定期存款	<u>\$ 6,078</u>

兆豐票券之應付商業本票係屬付息之應付短期票券，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故以原始票面金額衡量。

102年12月31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
						帳面金額
<u>應付商業本票</u>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 40,000	\$ -	\$ 40,000	1.66%	龍潭廠房之土地及建物	\$ 126,995
兆豐票券	<u>20,000</u>	<u>-</u>	<u>20,000</u>	1.32%	定期存款	<u>6,058</u>
	<u>\$ 60,000</u>	<u>\$ -</u>	<u>\$ 60,000</u>			<u>\$ 133,053</u>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及兆豐票券之應付商業本票係屬付息之應付短期票券，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故以原始票面金額衡量。

(三) 長期借款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附註二七）</u>		
彰化商業銀行－內湖分行(1)	\$ 25,785	\$ 28,301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城東分行(2)	87,000	-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中山分行(3)	-	40,00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建北分行(4)	<u>11,666</u>	<u>18,333</u>
小計	124,451	86,634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15,260</u>)	(<u>16,701</u>)
長期借款	<u>\$109,191</u>	<u>\$ 69,933</u>
<u>利率區間</u>		
銀行借款(1~4)	2.30%-3.27%	2.64%-3.27%

1. 該銀行借款係以本公司之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借款（參閱附註二七），自 98 年 1 月底起攤還第一期款，本金分 15 年 180 期攤還，每個月為一期，按月付息一次；該借款利率為浮動利率。
2. 該銀行借款係以本公司之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借款（參閱附註二七），自 103 年 7 月起始攤還第一期款，本金分 180 期攤還，每個月為一期，按月付息一次；該借款利率為浮動利率。
3. 該銀行借款係以本公司之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借款（參閱附註二七），自 103 年 1 月起始攤還第一期款，本金分 5 年 60 期攤還，每個月為一期，按月付息一次，本公司已於 103 年 6 月間提前清償；該借款利率為浮動利率。
4. 該銀行借款係以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抵押擔保借款（參閱附註二七），自 102 年 9 月起始攤還第一期款，本金分 36 期攤還，每個月為一期，按月付息一次；該借款利率為固定利率。

十六、其他負債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其他應付款－流動</u>		
應付設備款	\$ 5,869	\$ 3,619
應付薪資及獎金	16,985	18,181
其他（註）	<u>15,554</u>	<u>28,197</u>
	<u>\$ 38,408</u>	<u>\$ 49,997</u>

註：其他應付款項下之其他主係應付佣金、勞務費、保費、利息等款項所組成。

十七、退休後福利計畫

（一）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計畫資產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875%	1.750%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000%	2.0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0%	2.250%

計畫資產之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考量前述計畫資產之運用及最低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45	\$ 46
利息成本	1,781	1,473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438)	(447)
	<u>\$ 1,388</u>	<u>\$ 1,072</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172	\$ 925
營業費用	<u>216</u>	<u>147</u>
	<u>\$ 1,388</u>	<u>\$ 1,072</u>

於 103 及 102 年度，本公司分別認列 3,931 仟元及 3,158 仟元精算（損）益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 4,551 仟元及 620 仟元。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85,530	\$101,76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4,949)	(21,280)
提撥短絀帳列應計退休金負債	<u>\$ 70,581</u>	<u>\$ 80,480</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	\$101,760	\$107,826
當期服務成本	45	46
利息成本	1,781	1,473
精算(利益)損失	(3,900)	(3,302)
福利支付數	(14,156)	(4,283)
年底確定福利義務	<u>\$ 85,530</u>	<u>\$101,760</u>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21,280	\$ 23,887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438	447
精算(損)益	31	(144)
雇主提撥數	7,356	1,373
福利支付數	(14,156)	(4,283)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14,949</u>	<u>\$ 21,280</u>

於 103 及 102 年度，計畫資產實際報酬分別為 469 仟元及 303 仟元。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係依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基金資產配置資訊為準：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現金	19.12	22.17
短期票券	1.98	4.34
債券	11.92	9.83
固定收益額	14.46	19.11
權益證券	49.69	43.64
其他	2.83	0.91
	<u>100.00</u>	<u>100.00</u>

本公司選擇以轉換日（101年1月1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85,530</u>	<u>\$101,760</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14,949</u>	<u>\$ 21,280</u>
提撥短絀	<u>\$ 70,581</u>	<u>\$ 80,480</u>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u>\$ 6,602</u>	<u>\$ 823</u>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u>\$ 31</u>	<u>\$ 144</u>

本公司預期於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分別為1,239仟元及1,280仟元。

十八、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50,000</u>	<u>50,000</u>
額定股本	<u>\$500,000</u>	<u>\$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48,800</u>	<u>48,800</u>
已發行股本	<u>\$488,000</u>	<u>\$488,00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97年6月20日辦理私募現金增資，以每股8元發行，發行11,000,000股，其與票面金額之差額分別沖減資本公積13,397仟元及保留盈餘8,603仟元。該私募股票自交付日起算至101年12月31日止已屆滿3年，惟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未能取得櫃檯買賣中心核發符合上櫃標準之同意函，故尚未補辦公開發行。

(二)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庫藏股交易），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外，應儘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再就其餘額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及視情況提撥若干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 50% 至 100% 按下列方式分派之：

1. 股東股利 88% 至 95%，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 10%。
2. 員工紅利 3% 至 8%。
3. 董事、監察人酬勞金 2% 至 4%。

惟上述盈餘分派中股東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本公司對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費用之估列，主要係參考公司章程之規定，由於本公司截至本期尚有累積虧損，故未估計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年度終了後，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3 年 6 月 23 日及 102 年 6 月 24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2 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因尚有累積虧損，故無盈餘分派之情形。

10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 101 年度財務報表作為盈餘分配案之基礎。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資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其他權益項目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期初餘額	(\$ 20,195)	(\$ 20,66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975)	1,706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1,366)	(1,432)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u>460</u>	<u>194</u>
期末餘額	<u>(\$ 22,076)</u>	<u>(\$ 20,195)</u>

十九、收 入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拉鍊銷售收入	\$698,922	\$702,131
其他	<u>1,486</u>	<u>1,486</u>
	<u>\$700,408</u>	<u>\$703,617</u>

二十、淨利 (淨損)

(一) 其他收入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利息收入	\$ 3,977	\$ 2,889
股利收入	1,372	626
賠償收入	661	429
什項收入	<u>966</u>	<u>4,192</u>
	<u>\$ 6,976</u>	<u>\$ 8,136</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年度	102年度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 1,366	\$ 1,432
淨外幣兌換利益	16,734	4,325
其他	(1,649)	(473)
	<u>\$ 16,451</u>	<u>\$ 5,284</u>

(三) 財務成本

	103年度	102年度
借款利息費用	<u>\$ 8,814</u>	<u>\$ 8,503</u>

(四)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迴轉利益)

	103年度	102年度
應收款項	(\$ 80)	(\$ 83)
催收款項	(91)	(1,965)
	<u>(\$ 171)</u>	<u>(\$ 2,048)</u>

(五) 折舊及攤銷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15,137	\$ 13,709
投資性不動產之折舊	84	84
合計	<u>\$ 15,221</u>	<u>\$ 13,793</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4,547	\$ 13,349
營業費用	674	444
	<u>\$ 15,221</u>	<u>\$ 13,793</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退職後福利 (附註十七)		
確定提撥計畫	\$ 5,579	\$ 5,521
確定福利計畫	1,388	1,072
	6,967	6,593
薪資、獎金及紅利等	132,064	132,583
其他員工福利	19,332	18,886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158,363</u>	<u>\$158,062</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25,981	\$127,534
營業費用	32,382	30,528
	<u>\$158,363</u>	<u>\$158,062</u>

(七) 外幣兌換損益

	103年度	102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23,227	\$ 11,462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6,493)	(7,137)
淨 益	<u>\$ 16,734</u>	<u>\$ 4,325</u>

二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5,101	\$ 7,199
以前年度之調整	(4,153)	-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u>6,197</u>	<u>(8,97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7,145</u>	<u>(\$ 1,773)</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之調節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稅前淨利	<u>\$ 44,964</u>	<u>\$ 38,989</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7,644	\$ 6,628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45	1,790
免稅所得	(450)	(350)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3,959	(9,84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期之調整	<u>(4,153)</u>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7,145</u>	<u>(\$ 1,773)</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3年度	102年度
遞延所得稅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u>\$ 668</u>	<u>\$ 537</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		
所得稅	<u>\$ 668</u>	<u>\$ 537</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3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綜合損益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3,213	\$ -	\$ -	\$ 3,213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 之損益	35,384	(3,146)	-	32,238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3,611	(1,015)	(668)	11,928
其他	<u>1,242</u>	<u>(775)</u>	<u>-</u>	<u>467</u>
	<u>\$ 53,450</u>	<u>(\$ 4,936)</u>	<u>(\$ 668)</u>	<u>\$ 47,846</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土地增值稅	\$ 15,300	\$ -	\$ -	\$ 15,300
其他	<u>-</u>	<u>1,261</u>	<u>-</u>	<u>1,261</u>
	<u>\$ 15,300</u>	<u>\$ 1,261</u>	<u>\$ -</u>	<u>\$ 16,561</u>

102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綜合損益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備抵呆帳超限	\$ 3,741	(\$ 3,741)	\$ -	\$ -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3,213	-	-	3,213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 之損益	24,889	10,495	-	35,384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1,607	2,541	(537)	13,611
其他	<u>1,565</u>	<u>(323)</u>	<u>-</u>	<u>1,242</u>
	<u>\$ 45,015</u>	<u>\$ 8,972</u>	<u>(\$ 537)</u>	<u>\$ 53,450</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土地增值稅	<u>\$ 15,300</u>	<u>\$ -</u>	<u>\$ -</u>	<u>\$ 15,300</u>

(四)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超限	<u>\$ 18,698</u>	<u>\$ 19,559</u>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未分配盈餘		
86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 -
87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36,567</u>)	(<u>77,649</u>)
	(<u>\$ 36,567</u>)	(<u>\$ 77,649</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30,155</u>	<u>\$ 28,396</u>

103 及 102 年度皆為待彌補虧損，故均無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

依台財稅字第 10204562810 號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之當年度計算稅額扣抵比率時，其帳載累積未分配盈餘應包含因首次採用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或淨減少數。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1 年度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本期淨利	<u>\$ 37,819</u>	<u>\$ 40,762</u>
		單位：仟股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48,800</u>	<u>48,800</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惟經計算後，對 103 及 102 年度之稅後基本每股盈餘並無稀釋影響。

二三、取得投資子公司－取得控制

本公司之子公司 MII CO.,LTD 於 102 年 9 月 6 日取得 MIC CO.,LTD0.82%之持股，致持股比例由 99.18%增加至 100%。取得 MIC CO.,LTD 之說明，請參閱本公司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三。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本公司主要藉由舉借新債或償還舊債之方式維持最佳之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

2. 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衡量方式依照公允價值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3 年 12 月 31 日

	<u>第 一 級</u>	<u>第 二 級</u>	<u>第 三 級</u>	<u>合 計</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41,117	\$ -	\$ -	\$ 41,117

102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 權益投資	\$ 33,475	\$ -	\$ -	\$ 33,475
基金受益憑證	<u>1,050</u>	<u>-</u>	<u>-</u>	<u>1,050</u>
合 計	<u>\$ 34,525</u>	<u>\$ -</u>	<u>\$ -</u>	<u>\$ 34,525</u>

本公司於 103 及 102 年度均未有取得或處分以第二級或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等情形。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364,968	\$279,00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1,117	34,525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453,403	421,593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營業稅）、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不含應付薪資及獎金、應付退休金及應付稅捐）、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應付短期票券及銀行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外部借款及本公司內部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資金融通中非以債權人或借款人功能性貨幣計價者。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

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5%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103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損 益	\$ 14,083 (i)	\$ 9,446 (i)	\$ 1,641 (ii)	(\$ 13) (ii)

(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現金、應收及應付款項之淨資產部位。

(i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人民幣計價現金、應收及應付款項之淨資產部位。

本公司於 103 及 102 年度兩期對匯率敏感度，尚無重大差異。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內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本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41,833	\$ 16,423
— 金融負債	41,666	78,333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77,533	87,649
— 金融負債	312,595	242,175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說明。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2,351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存款與變動利率借款之淨部位。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1,545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存款與變動利率借款之淨部位。

103 及 102 年度兩期尚無重大差異。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可能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其中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所產生之應收款項。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本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當交易對方互為關係企業時，本公司將其定義為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103 及 102 年度之任

何時間，對交易對方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均未超過總貨幣性資產之 25%。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之銀行借款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之財務彈性。

下列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性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要求還款日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3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	6 個 月 (含) 以 內	超 過 6 個 月 至 滿 1 年	超 過 1 年 至 滿 3 年	超 過 3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42,727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2.15%	172,344	40,183	22,126	98,354
固定利率工具	1.25%-3.27%	33,642	3,447	5,068	-
		<u>\$ 348,713</u>	<u>\$ 43,630</u>	<u>\$ 27,194</u>	<u>\$ 98,354</u>

102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	6 個 月 (含) 以 內	超 過 6 個 月 至 滿 1 年	超 過 1 年 至 滿 3 年	超 過 3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27,183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2.64%	139,356	49,294	20,657	39,250
固定利率工具	1.32%-3.27%	64,370	3,442	12,048	-
		<u>\$ 330,909</u>	<u>\$ 52,736</u>	<u>\$ 32,705</u>	<u>\$ 39,250</u>

下表亦詳細說明本公司非衍生金融資產之預計現金流量，其係依據金融資產及其將賺得之利息收入於合約到期日之未折現合約現金流量而編製。為能瞭解本公司以淨資產及淨負債為基礎所進行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下表包含非衍生金融資產之資訊係屬必要。

103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	6 個 月 (含) 以 內	超 過 6 個 月 至 滿 1 年	超 過 1 年 至 滿 3 年
<u>非衍生金融資產</u>				
無附息資產		\$ 247,358	\$ -	\$ -
浮動利率資產	0.17%	77,599	-	-
固定利率資產	0.80%-2.00%	42,111	-	-
		<u>\$ 367,068</u>	<u>\$ -</u>	<u>\$ -</u>

102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	6 個 月 (含) 以 內	超 過 6 個 月 至 滿 1 年	超 過 1 年 至 滿 3 年
<u>非衍生金融資產</u>				
無附息資產		\$ 176,534	\$ -	\$ -
浮動利率資產	0.17%	87,724	-	-
固定利率資產	0.80%-1.09%	16,513	-	-
		<u>\$ 280,771</u>	<u>\$ -</u>	<u>\$ -</u>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二六、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關 係 人 類 別 及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宏來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宏來興)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MAX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簡稱 MII)	本公司之子公司
MAX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 LTD. (簡稱 MIT)	本公司經由子公司 MAX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轉投資之孫公司
MAX INVESTMENT CONSULTING CO., LTD. (簡稱 MIC)	本公司經由子公司 MAX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轉投資之孫公司
宏大拉鏈(中國)有限公司 (簡稱宏大中國)	本公司經由子公司 MAX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轉投資之孫公司

(二) 營業交易

	銷 貨 收 入		進 貨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 1,486	\$ 1,486	\$ -	\$ -
本公司之孫公司	<u>37,159</u>	<u>45,004</u>	<u>40,787</u>	<u>36,785</u>
	<u>\$ 38,645</u>	<u>\$ 46,490</u>	<u>\$ 40,787</u>	<u>\$ 36,785</u>

1. 本公司對 MIT 之銷貨交易，係透過 MIT 與宏大中國之交易，收款期間較一般客戶為長，價格並無重大差異。
2. 本公司對宏大中國之銷貨交易，收款期間較一般客戶為長，價格並無重大差異。
3. 本公司對宏來興之租金收入係按當地一般租金行情議定，並以匯款方式按月收取租金。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u>		
本公司之孫公司	<u>\$ 15,862</u>	<u>\$ 17,808</u>
<u>應付帳款</u>		
本公司之孫公司	<u>\$ 5,159</u>	<u>\$ 2,278</u>
<u>其他應付款(註)</u>		
本公司之子公司	\$ 81	\$ -
本公司之孫公司	<u>1,551</u>	<u>-</u>
	<u>\$ 1,632</u>	<u>\$ -</u>

註：係因營業交易為本公司墊付之款項。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3 及 102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三) 對關係人放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其他應收款</u>		
本公司之孫公司	<u>\$120,658</u>	<u>\$ 69,725</u>
<u>利息收入</u>		
本公司之子公司	\$ -	\$ 1,698
本公司之孫公司	<u>3,607</u>	<u>978</u>
	<u>\$ 3,607</u>	<u>\$ 2,676</u>

於 103 及 102 年度，本公司提供短期資金融通予 MII、MIC 及宏大（中國）之利率區間分別為 2.70%~3.60% 及 2.70%~6.20%。

(四) 向關係人借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其他應付款</u>		
本公司之子公司	<u>\$ 25,051</u>	<u>\$ 8,139</u>

於 103 及 102 年度，本公司向關係人借款之借款利率皆為 2.38%，而利息支出分別為 605 仟元及 234 仟元。

(五) 背書保證情形

於下列資產負債表日經董事會通過本公司為關係人提供之背書保證及與銀行簽訂背書保證契約之額度如下：

對 象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宏大中國	\$120,080	\$113,069
MIC	<u>6,874</u>	<u>18,559</u>
	<u>\$126,954</u>	<u>\$131,628</u>

(六) 對關係人之增資

本公司於 102 年度透過 MII 對 MIC 增資美金 40 仟元，持股比率由 99.18% 增加為 100%。

(七)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資訊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331	\$ 7,196
退職後福利	<u>344</u>	<u>131</u>
	<u>\$ 7,675</u>	<u>\$ 7,327</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質押定期存款及活期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 27,244	\$ 44,086
土地	114,674	114,674
建築物	55,315	58,060
機器設備—淨額	-	3,512
投資性不動產	34,104	34,187
	<u>\$231,337</u>	<u>\$254,519</u>

二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 103年12月31日本公司對宏大中國之背書保證為美金3,800仟元。
- (二) 103年12月31日，MIC CO., LTD 向 CHAILEASE FINANCE (B.V.I.) CO., LTD.之借款，由本公司對MIC之背書保證為美金218仟元，且由本公司與MIC董事長洪寶川先生及董事張長義先生同為連帶保證人。

二九、其他

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9,109	31.5725	(美元：新台幣)	\$	287,597		
港 幣		319	4.0900	(港幣：新台幣)		1,303		
人 民 幣		6,620	5.0876	(人民幣：新台幣)		33,672		
日 圓		8,604	0.2639	(日圓：新台幣)		2,270		
						<u>\$ 324,842</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91	31.0708	(美元：新台幣)	\$	5,930		
人 民 幣		167	5.0668	(人民幣：新台幣)		844		
港 幣		268	3.9679	(港幣：新台幣)		1,064		
						<u>\$ 7,838</u>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6,461	29.8626 (美元：新台幣)	\$ 192,942
港 幣		167	3.784 (港幣：新台幣)	632
日 圓		1,162	0.2935 (日圓：新台幣)	341
				\$ 193,915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36	29.5515 (美元：新台幣)	\$ 4,019
			4.9038 (人民幣：新台	
人 民 幣		52	幣)	255
港 幣		97	3.8247 (港幣：新台幣)	371
				\$ 4,645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一、二及附註二五)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宏大陸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美金／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 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為本期最高餘額日期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	資金貸與性質 (註 2)	業務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帳項	備抵名稱	擔保品價值	對金貸與限額	個別對金貸與限額	資金總額	貸與金額	註
0	本公司	MICCO, LTD	其他應收款	是	美金 1,517 新台幣 46,165 (註 3)	美金 1,214 新台幣 38,376 (註 3)	美金 1,030 新台幣 32,539	2.70	2	-	\$ -	營運週轉	\$ -	無	-	新台幣 176,154 (以本公司淨值 40%為限)	新台幣 176,154 (以本公司淨值 40%為限)	新台幣 176,154 (以本公司淨值 40%為限)	新台幣 176,154 (以本公司淨值 40%為限)	
0	本公司	宏天中國	其他應收款	是	美金 3,788 新台幣 119,719 (註 3 及 4)	美金 3,788 新台幣 119,719 (註 3 及 4)	美金 2,788 新台幣 88,119 (註 3 及 4)	3.60	2	-	-	營運週轉	-	無	-	新台幣 176,154 (以本公司淨值 40%為限)	新台幣 176,154 (以本公司淨值 40%為限)	新台幣 176,154 (以本公司淨值 40%為限)	新台幣 176,154 (以本公司淨值 40%為限)	
1	MICCO, LTD	宏天中國	其他應收款	是	美金 330 新台幣 9,839 (註 3)	美金 - 新台幣 - (註 3)	美金 - 新台幣 -	7.20	2	-	-	營運週轉	-	無	-	新台幣 61,042 (以該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 100%為限)	新台幣 61,042 (以該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 100%為限)	新台幣 61,042 (以該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 100%為限)	新台幣 61,042 (以該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 40%為限)	
3	宏園公司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新台幣 30,000 (註 3)	新台幣 25,000 (註 3)	新台幣 25,000	2.38	2	-	-	營運週轉	-	無	-	新台幣 28,637 (以該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 40%為限)	新台幣 28,637 (以該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 40%為限)	新台幣 28,637 (以該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 40%為限)	新台幣 28,637 (以該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 40%為限)	

註 1：(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 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 2。

註 3：係業經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

註 4：與宏天中國之資金貸與係因代墊費用而產生。

宏德拉鍊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美金／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名稱	被背書對象		對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	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最高額	屬對背書保證公司	屬對背書保證子公司	屬對背書保證公司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註
		公司名稱	背書保證對象													
0	本公司	宏大中	本公司經由子公司 MII CO., LTD. 轉投資之孫公司		\$ 198,173 (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之淨值 45%)	美金 4,800 新台幣 151,680 (註)	美金 3,800 新台幣 120,080 (註)	美金 3,800 新台幣 120,080 (註)	\$ 17,417	27.27	\$ 440,385 (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告淨值之 100%)	Y	N	Y		
0	本公司	MIC CO., LTD.	本公司經由子公司 MII CO., LTD. 轉投資之孫公司		\$ 198,173 (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之淨值 45%)	美金 588 新台幣 18,585 (註)	美金 218 新台幣 6,874 (註)	美金 218 新台幣 6,874 (註)	-	1.56	\$ 440,385 (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告淨值之 100%)	Y	N	N		

註：換算匯率係採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台灣銀行即期買入匯率。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三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股	期末			備註
						數帳	面金額	持股比例(%)	
本公司	股票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久大資訊網路股份有限公司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 減：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流動	無 " " " " "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 " " " " " "		100,000 150,000 60,000 638,719 467,142 90,000 270,000 300,000 102,000 (<u>12,077</u>) \$ <u>41,117</u>	- - - - - - - - - -	\$ 1,620 6,953 2,136 11,592 3,845 2,637 1,909 7,335 3,090 - \$ <u>41,117</u>		
宏圖公司	股票 工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佳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益航股份有限公司 宏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森寶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捷邦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聯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0,000 77,546 65,000 255,540 20,000 25,000 10,000 39,000 30,000 15,000 45,000 25,000 7,000 21,000 70,000 70,000	- - - - - - - - - - - - - - - -	\$ 378 1,950 1,082 1,252 245 449 558 794 461 270 605 518 231 1,775 931 1,550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股		備註
					數	帳面金額	
					持有比例(%)	公允價值	
宏圖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柏瑞亞洲亮點股票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 1,007	\$ 1,007	
"	富蘭克林全球基金 減：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流動	"	"	100,000	1,007 (9,999) <u>\$ 15,064</u>	1,008 — <u>\$ 15,064</u>	
本公司	股票 美商吉的堡教育集團 減：累計減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71,400	\$ 3,437 (3,437) <u>\$ —</u>	\$ —	
宏圖公司	股票 科勝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3,000,000	\$ 30,000	\$ 14,000	
"	瑞先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50,000	4,600	4,600	
"	MIE Group Corp.	"	"	100,000	2,998 37,598 (16,000) <u>\$ 21,598</u>	2,998 — <u>\$ 21,598</u>	
	減：累計減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外幣/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	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應收		應收後收	關係人款項	提列帳額	抵備金額
						金額	處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	宏大拉鍊(中國)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人民幣 3,595 美金 2,735 新台幣 103,981 (註 1 及 2)	2.21 (註 3)	\$ -	-	人民幣 2,500 新台幣 12,221	\$ -	-		

註 1：換算匯率係採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台灣銀行之即期買入匯率。

註 2：係本公司銷售及資金貸與宏大拉鍊(中國)有限公司所產生，包含應收帳款 15,862 仟元及其他應收款 88,119 仟元。

註 3：係依屬銷售產生之應收帳款週轉率計算。

宏大陸鍊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美金／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投資期末	資去年	金年底	額期股	未數	比(%)	持		被投資公司本期	認列之益(損)	備註
											帳面金額	有額			
宏大陸鍊股份有限公司	MAX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薩摩亞群島	專業投資	美金：10,024 新台幣：316,758 (註1)	美金：10,024 新台幣：316,758 (註1)	美金：10,024 新台幣：316,758 (註1)	10,024	9,490,000	100.00	100.00	美金：3,236 新台幣：102,153	3,236	美金：(5,156) 新台幣：(4,450)	(4,450)	含測流交易之未實現攤銷數
"	宏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專業投資	新台幣：86,000	新台幣：86,000	新台幣：86,000	86,000	8,600,000	100.00	100.00	新台幣：71,592	71,592	新台幣：(1,489)	(1,489)	
MAX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MAX INVESTMENT CONSULTING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專業投資	美金：9,144 新台幣：288,950 (註1)	美金：9,144 新台幣：288,950 (註1)	美金：9,144 新台幣：288,950 (註1)	9,144	9,800,000	100.00	100.00	美金：2,832 新台幣：89,483	2,832	新台幣：(1,569)	(3,017)	含投資成本超過公平價值之溢價攤銷。
"	MAX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 LTD.	薩摩亞群島	進出口貿易	美金：880 新台幣：27,808 (註1)	美金：880 新台幣：27,808 (註1)	美金：880 新台幣：27,808 (註1)	880	880,000	100.00	100.00	美金：492 新台幣：15,542	492	新台幣：(2,097)	(2,097)	
宏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城家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	新台幣：21,000	新台幣：21,000	新台幣：21,000	21,000	100,000	100.00	100.00	新台幣：3,233	3,233	新台幣：52	52	

註 1：換算匯率係採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台灣銀行即期買入匯率。

註 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宏大陸鍊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美金／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自投	初期匯出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自投	本期匯出金額	未匯出金額	被投資公司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比例(%)	本期實質損益	列報損益帳	期末面額	投資額已匯回投資收益	截止本期末	註備
						匯出	收回											
宏大陸鏈(中國)有限公司	1. 係經營尼龍拉鍊、塑膠拉鍊、金屬拉鍊、拉頭及其配件之產銷業務。 2. 影響擴大外銷能力，以增加本公司之營收。	計為美金 10,500 仟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薩摩亞群島 MAX INTERNATIONAL CO., LTD.，再投資英屬維京群島 MAX INVESTMENT CONSULTING CO., LTD.，間接對大陸投資。 經濟新投審會核准日期為 88 年 10 月 18 日，核准文號為經(八八)投審二字第 88729599 號函、91 年 1 月 15 日，核准文號為經審二字第 091001115 號函、91 年 8 月 22 日經審二字第 091024796 號函、99 年 5 月 3 日經審二字第 09900145390 號函及 99 年 12 月 2 日經審二字第 09900487280 號函、100 年 12 月 30 日經審二字第 10000611010 號函、101 年 12 月 22 日經審二字第 10100546450 號函及 102 年 9 月 2 日經審二字第 10200313800 號函。	美金 9,144 新台幣 288,950 (註一)	9,144 288,950 (註一)	\$ -	\$ -	美金 9,144 新台幣 288,950 (註一)	9,144 288,950 (註一)	美金 3,018 新台幣 95,369	(新台幣 10)	100	(新台幣 10)	美金 3,018 新台幣 95,369	\$ -	-		

本期期末陸地	計自台	匯出	額核	濟准	部投	審會	依	經	大	陸	部	投	審	會	規
美金 9,144 新台幣 288,950 (註一)	美金 9,144 新台幣 288,950 (註一)	美金 9,144 新台幣 288,950 (註一)	美金 9,144 新台幣 288,950 (註一)	美金 9,144 新台幣 288,950 (註一)	美金 9,144 新台幣 288,950 (註一)	美金 9,144 新台幣 288,950 (註一)	美金 9,144 新台幣 288,950 (註一)	美金 9,144 新台幣 288,950 (註一)	美金 9,144 新台幣 288,950 (註一)	美金 9,144 新台幣 288,950 (註一)	美金 9,144 新台幣 288,950 (註一)	美金 9,144 新台幣 288,950 (註一)	美金 9,144 新台幣 288,950 (註一)	美金 9,144 新台幣 288,950 (註一)	美金 9,144 新台幣 288,950 (註一)

註一：換算匯率係採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台灣銀行即期買入匯率。

註二：本公司間接投資大陸係透過 MAX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進行。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最近二年度合併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682,120	643,158	38,962	6.06
不動廠、廠房及設備		470,603	450,834	19,769	4.38
無形資產		0	0	0	0
其他資產		186,220	202,113	(15,893)	(7.86)
資產總額		1,338,943	1,296,105	42,838	3.31
流動負債		702,143	729,265	(27,122)	(3.72)
其他負債		196,415	171,767	24,648	14.35
負債總額		898,558	901,032	(2,474)	(0.27)
股 本		488,000	488,000	0	0
資本公積		3,778	3,778	0	0
保留盈餘		(36,567)	(77,649)	41,082	52.91
其他權益		(14,826)	(19,056)	4,230	22.20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總計		440,385	395,073	45,312	11.47

重大變動項目(變動比率達 20%且變動金額達 10,000 仟元)說明：

1.保留盈餘：係 103 年經營獲利增加所致。

(二)未來因應計畫：無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變動分析
營業收入淨額	1,114,195	1,240,792	(126,597)	(10.20)	
營業成本	932,456	1,050,149	(117,693)	(11.21)	
營業毛利	181,739	190,643	(8,904)	(4.67)	
營業費用	139,023	147,865	(8,842)	(5.98)	
營業利益	42,716	42,778	(62)	(0.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733	(13,701)	16,434	119.95	1
稅前淨利	45,449	29,077	16,372	56.31	1
所得稅利益(費用)	(7,630)	11,872	(19,502)	(164.27)	2
本期淨利	37,819	40,949	(3,130)	(7.64)	
其他綜合損益	7,493	8,354	(861)	(10.3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5,312	49,303	(3,991)	(8.09)	

重大變動項目(變動比率達 20%且變動金額達 10,000 仟元)說明：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稅前淨利：係因本期匯率變動利益、處份投資利益增加及利息費用下降所致，故稅前淨利增加。
- 所得稅利益(費用)：係因 102 年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導致利益，103 年無此情形。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參酌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往年度銷售情形及對 104 年景氣與供需狀況之預測，並考量現有機台產能、預計增購及改良機台之效能，在新的年度裡，持續深化國際品牌認證的既定策略，搭配全球網路行銷，擴大新興市場與新產業別的開發，銷售量估計約拉鍊 132,000,000 碼，拉頭 7,250,000 打。

(三)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無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 年度	102 年度	淨現金流量增(減)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6,882	88,786	(21,90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9,864)	(47,877)	18,01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4,281	(54,054)	58,335
合計	41,299	(13,145)	54,444

分析說明如下：

- 營業活動：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 21,904 仟元，主係因其他應付費用等支出增加。
- 投資活動：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減少 18,013 仟元，主係因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出下降，及質押存款收回所致。
- 籌資活動：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8,335 仟元，主係因本期借款增加所致。

(二)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目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9.53	12.17	(21.6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9.92	72.41	(17.25)
現金再投資比率%		6.19	8.64	(28.36)

增減比率變動達 20% 以上分析說明：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係因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減少致相關比率下降。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 現 金 餘 額 (A)	初 額	預 計 全 年 來 自 營 業 活 動 淨 現 金 流 量 (B)	預 計 全 年 現 金 流 出 量 (C)	預 計 現 金 剩 餘 不 (足) 數 額 (A)+(B)-(C)	預 計 現 金 不 足 額 之 補 救 措 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141,510		90,800	101,310	131,000	無	無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未來一年營業現金流量預期符合現金需求，足以因應正常營運所需，無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及未來五年擬投資之資本支出性質：無

預期可能產生效益：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說明	金額(註)	政策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資 計畫
Max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316,758	本業投資	認列子公司 損益	提高子公司獲 利能力	無
宏圓投資(股)公司		86,000	業外投資	認列投資損失	無	無

註：本年度投資金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者。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方面

本公司與往來銀行向來維持良好關係，針對未來利率走勢，本公司均定期注意利率變化之趨勢，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並取得較佳利率水準，使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之影響降到最低。

2.匯率變動方面

本公司主要之功能性貨幣分別為美金及人民幣，公司產品外銷比重甚高，大部份採美元計價，故本公司外幣淨部位較多為美金資產，但公司購料亦有美元之需求，故進銷貨之間已降低了部份匯率對經營損益之影響；未來母子公司間交易，亦將人民幣納入報價之範圍，以降低幣別轉換之匯率風險，本公司採取謹慎保守態度處理外匯存款，留意匯率走勢，掌握市場資訊，儘可能規避匯率變動風險。

3.通貨膨脹方面

經濟學者預估 2015 年全球經濟可望穩健復甦，通膨溫和，預估將不致對本公司造成重大影響，本公司隨時掌握市場價格之脈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適時調整採購及銷售策略，故本公司對未來通貨膨脹等經濟局勢之變化能有效因應，營運不致遭受重大威脅。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近年度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金融操作。僅對子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保證等事項，亦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 2.本公司為子公司所作之資金貸與，係為其營運週轉所需；相關作業已依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定辦理。
- 3.本公司為子公司因應其業務需要對銀行借款進行背書保證。目前背書保證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餘額 126,954 仟元，對公司無重大影響。未來本公司背書保證之政策，仍將依循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為之。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請詳營運概況。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因應主管機關對公司治理、公司法等修訂，本公司均遵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目前對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一向秉持穩定發展、永續經營的原則，重視企業形象和風險管控，目前並無可預見的危機事項。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 1.進貨方面：本公司之因應對策除尋求與更多原料商之合作關係，分散供料來源，降低缺料風險外，對於較有風險性之供料採取較高之安全存量，並與集中採購之供應商簽訂長期交易備忘錄，取得長久價格、品質及交期穩定的貨源。

2.銷貨方面：本公司外銷出口國家，主要以香港、柬埔寨、韓國、越南、菲律賓、中國大陸、日本等亞洲鄰近諸國以及歐美等地為主，區域分散，故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本公司於 102 年 10 月 16 日配合檢調單位之搜索，本案迄今仍在偵察階段。針對法務部調查局此次調查行動，本公司基於尊重司法原則，於調查過程中完全配合並提供一切必要之資料以供查核。本公司之營運與財務一切正常，不受影響。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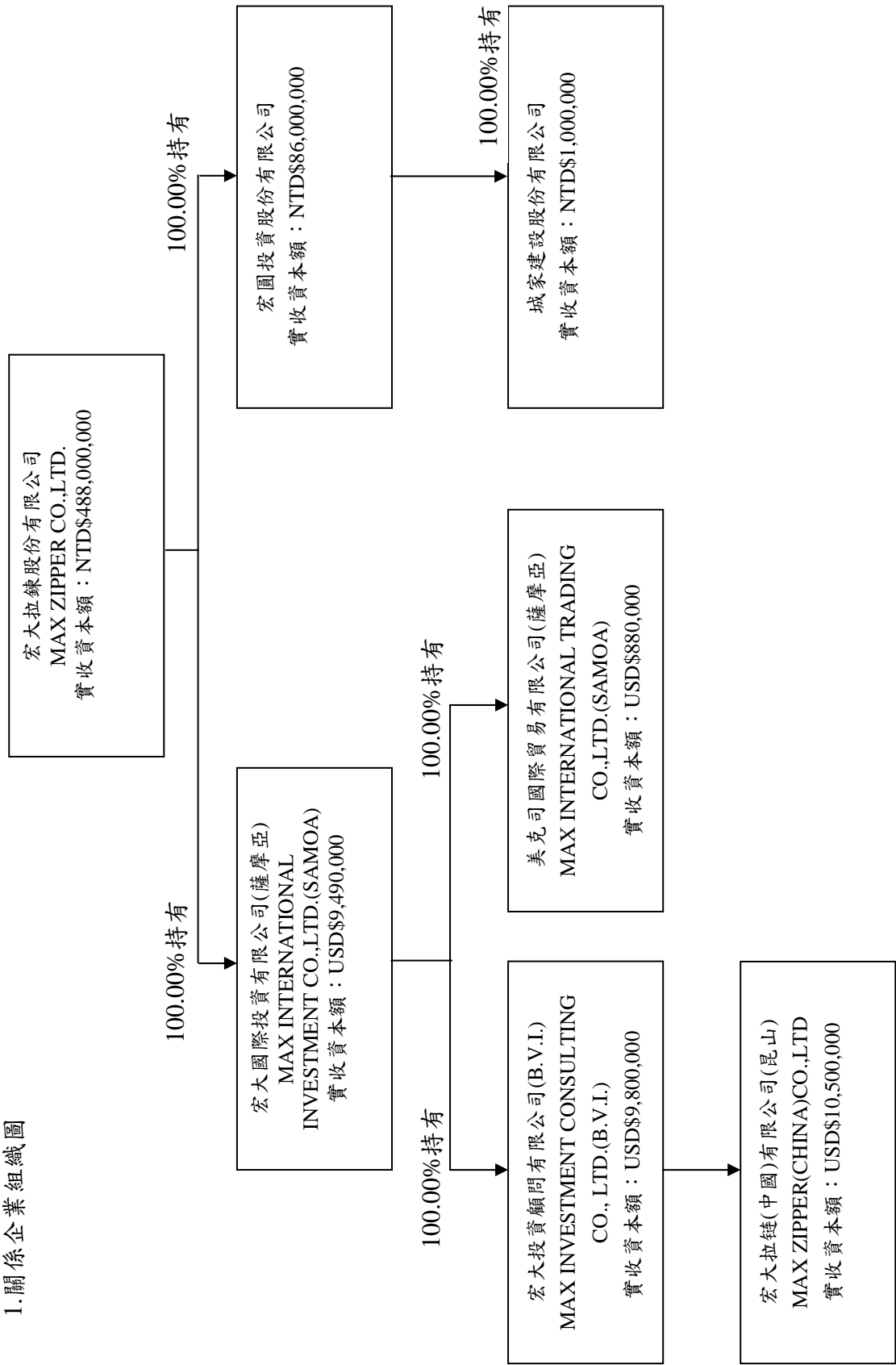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註)	主要營業項目
宏大拉鏈(中國)有限公司	84.12.22	中國	USD 10,500 NTD 331,800	經營各種拉鍊及 配件業務
MAX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91.04.09	薩摩亞群島	USD 9,490 NTD 299,884	專業投資
MAX INVESTMENT CONSULTING (BVI) CO., LTD.	87.06.19	英屬維京群島	USD 9,800 NTD 309,680	專業投資
MAX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 LTD.	91.05.17	薩摩亞群島	USD 880 NTD 27,808	進出口貿易
宏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7.06.24	中華民國	NTD 86,000	一般投資業
城家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94.01.24	中華民國	NTD 1,000	住宅及大樓 發租售業

註：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外幣兌換率為「1 美元=新台幣 31.6000 元」

3.推定為有控制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主要經營業務為拉鍊業，請參閱前揭(一)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一覽表所示。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MAX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董事	洪寶川	9,490,000	100.00
MAX INVESTMENT CONSULTING (BVI) CO., LTD.	董事	洪寶川	9,800,000	100.00
MAX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 LTD.	董事	洪寶川	880,000	100.00
宏大拉鏈(中國)有限公司	董事暨董事長	洪寶川	0	0
	董事	張長義、洪應璋		
宏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暨董事長	張長義	8,600,000	100.00
	董事	洪寶川、蔡紹嵩		
	監察人	姜智國		
城家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暨董事長	張長義	1,000,000	100.00
	董事	洪寶川、蔡紹嵩		
	監察人	姜智國		

註：宏大拉鏈(中國)有限公司為 MIC 公司 100.00% 持有股權之子公司。

6.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註 1)	資產總值 (註 1)	負債總額 (註 1)	淨 值 (註 1)	營業收入 (註 2)	營業利益 (損失) (註 2)	本期(利益) 損失 (註 2)	每股盈 (虧)(元) (註 2)
MAX INVESTMENT CONSULTING (BVI) CO., LTD.	309,680	99,676	38,634	61,042	0	(514)	(1,448)	0.00
宏大拉鏈(中國)有 限公司	331,800	541,058	445,689	95,369	487,162	12,444	164	0.00
MAX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299,884	105,112	0	105,112	0	(44)	(5,157)	(0.02)
MAX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 LTD.	27,808	21,635	6,093	15,542	41,312	(2,159)	(2,158)	(0.08)
城家建設股份有 限公司	1,000	3,319	86	3,233	360	148	52	0.52
宏圓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86,000	71,625	33	71,592	23,189	(2,088)	(1,489)	(0.17)

註 1：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外幣兌換率為「1 美元=新台幣 31.6000 元」；「1 美元=6.1190 人民幣」

註 2：民國 103 年度平均外幣兌換率為「1 美元=新台幣 31.4630 元」；「1 美元=6.8797 人民幣」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03 年度（自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洪 寶 川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3 月 24 日

(三)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一)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02 年 03 月 21 日證櫃監字第 1020200236 號函，揭露上櫃時所出具之承諾事項均已完成。

(二)其他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MAX[®]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
MAX ZIPPER CO., LTD.



董事長

洪寶川



MAX[®]
MAX ZIPPER CO., LTD.